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锐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苏斌	副董事长	工作原因	何清
陆奕燎	董事	工作原因	何锐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75,111,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和应对策略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查阅。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9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7 年年度（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中山公用	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用科技	指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集团	指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集团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用水务	指	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公司	指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用工程	指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济宁中山公用	指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市管公司	指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中港客运	指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天乙能源	指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公用环保	指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用国际	指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中海广东	指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山公用	股票代码	00068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山公用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ongshan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PU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锐驹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3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3		
公司网址	http://www.zpug.net		
电子信箱	zpug@zpug.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代)
姓名	何清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电话	0760-88380008
传真	0760-88380011
电子信箱	heqing@zpug.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193537268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公司于 1992 年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 号”文批准设立，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

	<p>监发字[1996]416号、[1996]417号文件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总股本1,600万股，发起人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1999年，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发[1999]514号文和财政部财管字[1999]320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转让完成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3、2007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556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84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为中汇集团，同时也是公司第一大股东。</p>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韶华、刘远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元)	1,613,998,895.96	1,462,601,739.95	10.35%	1,496,776,40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元)	1,066,931,157.38	962,677,532.98	10.83%	1,493,659,46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元)	1,024,290,158.18	916,027,617.23	11.82%	1,417,991,85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元)	563,995,887.47	431,832,676.84	30.61%	223,928,166.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5	10.83%	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5	10.83%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5%	8.72%	0.43%	17.3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15,843,034,342.90	15,059,104,862.05	5.21%	14,080,024,57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029,490,849.41	11,330,231,384.44	6.17%	10,892,589,443.47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9,291,757.39	367,086,117.22	428,239,510.73	489,381,51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549,760.26	282,376,501.86	292,213,273.90	248,791,62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8,542,861.75	275,845,795.00	285,928,698.73	223,972,80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40,204.06	141,731,692.49	175,904,069.63	190,419,921.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68,446.75	-631,396.03	-5,746,789.83	主要是固定资处置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705,472.91	33,268,169.15	30,982,869.34	主要是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61,302.82	2,546,705.91	2,525,292.51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67,308.20	15,414,338.13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979,166.68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96,314.21	6,758,613.57	-340,809.4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451,426.37	18,267,733.36	52,815,105.39	主要是理财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422,542.12	16,530,353.11	20,058,916.99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26,793.32	2,941,415.58	-76,523.76	-
合计	42,640,999.20	46,649,915.75	75,667,612.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环保水务、固废处理、工程建设、市场运营、港口客运、金融服务与股权投资等领域，拥有33家分子公司，参股公司包括广发证券、中海广东、中山银达担保等11家公司。

（一）环保水务

水务运营板块，已形成以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为主，涵盖水质监测、信息技术、水处理技术研发等领域的水务运营管理模式。旗下拥有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等13家全资子公司，控股、参股从事水务业务的9家公司和2家中外合作公司，托管运营2家污水处理厂。设计日供水能力达238万立方米，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达58万立方米；供水管道长度达5,400公里，覆盖面积超2,000平方公里。公司供水总量约占中山市的80%，污水处理总量约占中山市的35%。

（二）固废处理

公司旗下的天乙能源项目拥有特许经营垃圾焚烧处理发电和垃圾渗滤液处理资质，为中山市三大垃圾综合处理组团基地之一，属广东省重点工程项目、中山市重点民生工程项目。项目一、二期工程占地面积约8万平方米，垃圾处理能力约970吨/日，即将建设完成的三期工程占地面积约5.6万平方米，垃圾处理能力约1,200吨/日。

（三）工程建设

工程建设板块业务涵盖市政工程、建筑装饰、机电消防、燃气管道以及供水管网建设等领域，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多项资质，同时具备污水管网建设PPP工程项目、黑臭水体治理EPC+O工程项目、大型污水厂提标改造等工程施工技术与建设管理经验。

（四）市场运营

市场运营业务板块拥有33个农贸（批发）市场及商业体（含中山农产品交易中心、光明市场等2个中山市规模最大的果菜、海鲜批发市场），总占地面积约45万平方米，业务范围覆盖中山市城区及18个镇区，拥有商户数超6,000个，是中山市最大的农贸市场集群。2017年，中山公用市场通过了香港品质保证局（HKQAA）ISO9001品质管理和ISO14001环境管理双体系

复审认证，完善建立安全食品溯源体系，完成“智慧市场”试点的转型升级。同时，公司在配合当地政府“创文”、“创卫”、“创食安”等工作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和影响力。

（五）港口客运

公司持有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60%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中山至香港航线旅客水路运输业务，拥有5艘具现代化设备的豪华高速双体客轮，年客运量超过120万人次。2017年8月，中港客运正式开通了中山至深圳航线，翻开了两地水上客运的新篇章。

（六）对外投资

作为广发证券第三大股东，公司与广发证券形成了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成立了公用环保公司、公用国际（香港）公司，与广发信德合作设立了环保并购基金，积极搭建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推动实现产业资源与金融资本的良好互动。围绕新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积极加大对外投资步伐，争取实现产业拓展延伸，聚焦环保水务主业，以水环境治理、污水处理、供水项目为主，固废处理项目为辅，重点跟进的项目类型涉及新建PPP项目、存量收购项目以及股权投资项目。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同比增加 6.66%，主要是对联营单位权益法核算增加所导致。
固定资产	同比增加 4.95%，主要是本年计提折旧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入所致。
无形资产	同比减少 10.25%，主要是本年无形资产摊销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同比增加 99.99%，主要是工程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同比减少 38.84%，主要是本年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减少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为公司发展海外市场、获得国际信用和信贷、建立海外服	总资产： 1,650,826,326.33 元	中国香港	全资子公司	公司定期对其资产及经营状况进行分析和审阅，并要求	净利润： 102,782,210.28 元	13.72%	否

	务平台而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				其按照公司治理规范制度体系履行审批流程和开展运营工作。			
--	----------------	--	--	--	-----------------------------	--	--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一）稳健可观的现金流优势

自营业务收入稳定，带来了持续、稳定的现金流，而作为广发证券第三大股东，获取了持续、强劲的投资回报，投资中海广东、银达担保、中山公用小额贷款均获得较高的投资收益。

（二）实力雄厚的股东

第一大股东中汇集团拥有国企政策优势和区域项目资源优势，第二大股东复星集团拥有前瞻性的投资视野与全球范围的产业资源，产业与资本、投资与运营的有机互动与协同，为今后做大做强“环保+水务”的核心主业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

公司拥有60多年专业的水务运营管理经验，积累了丰富的行业技术，并构筑了以“智慧水务”为代表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形成了可复制、输出的运营管控模式。同时，与全球知名资源管理企业苏伊士新创建建立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

（四）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

公司成立了公用环保、公用国际（香港），并与广发信德合作设立了环保并购基金，积极搭建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推动实现产业资源与金融资本的良性互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围绕“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中国”发展战略，国家大力推动各项环保政策落地，污水处理、河道治理、固废处理等领域迎来新的发展机遇，伴随着市政领域 PPP 模式不断创新和升级，环保产业的发展呈现出广阔的发展前景。

2017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按照“产业经营+资本运营”的战略思路，聚焦“环保水务”的核心主业，积极做好存量业务，探索发展增量业务，突破企业发展难题，努力实现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

编制公司未来三年发展战略。2017 年，公司针对国家政策发展和市场竞争形势变化，多次组织战略研讨会，梳理形成了“12345”战略（2018-2020 年），发展方向和目标进一步清晰，为引领公司走上高质量、高速度的发展轨道，实现成为行业领先、国内一流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目标提供坚强保障。

加快投资步伐，积蓄发展动能。重点跟进环保领域投资项目，项目涉及新建 PPP 项目、存量收购以及股权投资等类型。完成受让杭州天创环境 469.90 万股股份交易（约占总股本的 7.17%），投资金额 3,055 万元；中标对于公司及中山市具里程碑意义的水环境整合整治项目（恒大二期排洪渠水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中标金额约 4,000 万元。

完善激励机制，促发企业活力。公司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已通过董事会审核，并于 2017 年 12 月 16 日登报挂网披露，目前正积极推动草案审批工作。同时，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创新的投资管理机制，以此提升公司投资管理水平。

20 亿元公司债获得核准批复。2017 年 10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将择机分期发行上述公司债，募集资金将为公司的重点工程建设和业务拓展提供坚实的资金保障。

优化供水管网，拓展二次供水。2017 年，公司投入 6,000 万元改造中山市城镇供水管网，新铺设 DN50 以上供水管道长度约 180 公里，涉及改造用户 19,000 余户；采用“全额垫支、水量分摊回收”的方式，完成比华利山庄二次供水改造项目，获得 136 个新建设住宅小区二次供水设施的维护管理业务。

推动新技术运用，提升经营效益。公司继续强化“智慧水务”平台建设，推广应用供水

自控信息化技术，长江水厂实现“无人值守”，并在下属 5 家水厂建立移动生产巡查系统，实现生产巡检现场作业与考核智能电子化；打造“智慧市场”促转型升级，积极配合政府“食安中山”建设工作，深化肉菜溯源体系，为市民提供安全放心的菜篮子。

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重点工程任务。积极推动重点项目工程落地，顺利完成深中水上巴士项目、2017 年城镇供水管网改造工程、阜沙水厂关闭供水保障工程、凯茵片区供水保障工程等项目，此外，加快推进天乙能源三期项目建设、东风兴华市场升级改造等工程项目，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政府考核任务。

2017 年，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14 亿元，同比增长 10.3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4 亿元，同比增长 11.82%；剔除广发证券投资收益后净利润为 1.78 亿元，同比增长 19.26%；公司总资产 158.43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2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22.77%，净资产收益率为 9.15%。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613,998,895.96	100%	1,462,601,739.95	100%	10.35%
分行业					
主营业务：					
供水	647,890,762.79	40.14%	626,180,898.13	42.81%	3.47%
污水、废液处理	106,774,959.97	6.62%	97,500,694.78	6.67%	9.51%
市场租赁业	161,483,630.99	10.01%	161,322,613.42	11.03%	0.10%
物业管理	23,152,900.25	1.43%	19,763,151.92	1.35%	17.15%
客运服务	245,496,655.66	15.21%	217,091,696.64	14.84%	13.08%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69,277,458.99	4.29%	53,988,280.81	3.69%	28.32%
工程安装收入	301,671,724.82	18.69%	225,243,634.57	15.40%	33.93%

其他	5,480,785.40	0.34%	13,369,595.71	0.91%	-59.01%
其他业务:					
技术支持费	1,445,095.28	0.09%	2,311,557.18	0.16%	-37.48%
代收费手续费	2,649,581.89	0.16%	2,346,878.55	0.16%	12.90%
物业出租	7,113,195.69	0.44%	7,052,381.65	0.48%	0.86%
停车场收入	2,385,033.98	0.15%	1,926,153.78	0.13%	23.82%
水电费	21,170,097.93	1.31%	16,120,943.18	1.10%	31.32%
其他收入	18,007,012.32	1.12%	18,383,259.63	1.26%	-2.05%
分产品					
主营业务:					
供水	647,890,762.79	40.14%	626,180,898.13	42.81%	3.47%
污水、废液处理	106,774,959.97	6.62%	97,500,694.78	6.67%	9.51%
市场租赁业	161,483,630.99	10.01%	161,322,613.42	11.03%	0.10%
物业管理	23,152,900.25	1.43%	19,763,151.92	1.35%	17.15%
客运服务	245,496,655.66	15.21%	217,091,696.64	14.84%	13.08%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69,277,458.99	4.29%	53,988,280.81	3.69%	28.32%
工程安装收入	301,671,724.82	18.69%	225,243,634.57	15.40%	33.93%
其他	5,480,785.40	0.34%	13,369,595.71	0.91%	-59.01%
其他业务:					
技术支持费	1,445,095.28	0.09%	2,311,557.18	0.16%	-37.48%
代收费手续费	2,649,581.89	0.16%	2,346,878.55	0.16%	12.90%
物业出租	7,113,195.69	0.44%	7,052,381.65	0.48%	0.86%
停车场收入	2,385,033.98	0.15%	1,926,153.78	0.13%	23.82%
水电费	21,170,097.93	1.31%	16,120,943.18	1.10%	31.32%
其他收入	18,007,012.32	1.12%	18,383,259.63	1.26%	-2.05%
分地区					
广东省	1,613,998,895.96	100.00%	1,462,601,739.95	100.00%	10.3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期增减	期增减	增减
分行业						
供水	647,890,762.79	508,002,215.20	21.59%	3.47%	5.74%	-1.69%
污水、废液处理	106,774,959.97	67,780,713.05	36.52%	9.51%	16.08%	-3.59%
市场租赁业	161,483,630.99	60,640,756.33	62.45%	0.10%	13.40%	-4.41%
客运服务	245,496,655.66	111,741,664.39	54.48%	13.08%	30.27%	-6.00%
工程安装收入	301,671,724.82	238,191,750.71	21.04%	33.93%	31.35%	1.55%
分产品						
供水	647,890,762.79	508,002,215.20	21.59%	3.47%	5.74%	-1.69%
污水、废液处理	106,774,959.97	67,780,713.05	36.52%	9.51%	16.08%	-3.59%
市场租赁业	161,483,630.99	60,640,756.33	62.45%	0.10%	13.40%	-4.41%
客运服务	245,496,655.66	111,741,664.39	54.48%	13.08%	30.27%	-6.00%
工程安装收入	301,671,724.82	238,191,750.71	21.04%	33.93%	31.35%	1.55%
分地区						
广东省	1,613,998,895.96	1,111,245,587.96	31.15%	10.35%	12.87%	-1.5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供水	销售量	吨	395,641,115	382,321,368	3.48%
	生产量	吨	452,357,415	440,364,153	2.72%
污水、废液处理	销售量	吨	108,333,368.08	103,091,840.14	5.08%
	生产量	吨	108,333,368.08	103,091,840.14	5.08%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销售量	千瓦时	99,994,400	76,958,200	29.93%
	生产量	千瓦时	118,501,250	96,491,582	22.8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主营业务：						
供水	主营业务成本	508,002,215.20	45.71%	480,420,111.47	48.80%	5.74%
污水、废液处理	主营业务成本	67,780,713.05	6.10%	58,389,846.92	5.93%	16.08%
市场租赁业	主营业务成本	60,640,756.33	5.46%	53,473,870.30	5.43%	13.40%
物业管理	主营业务成本	22,381,356.62	2.01%	18,412,438.98	1.87%	21.56%
客运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111,741,664.39	10.06%	85,776,561.92	8.71%	30.27%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68,399,729.40	6.16%	74,558,424.54	7.57%	-8.26%
工程安装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38,191,750.71	21.43%	181,342,005.15	18.42%	31.35%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3,603,640.39	0.32%	10,693,788.21	1.09%	-66.30%
其他业务：						
代收费手续费	其他业务成本	-	-	20,086.24	0.00%	-100.00%
物业出租	其他业务成本	1,742,873.30	0.16%	1,737,486.56	0.18%	0.31%
停车场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74,223.22	0.01%	134,596.37	0.01%	-44.85%
水电费	其他业务成本	20,075,591.60	1.81%	14,556,286.14	1.48%	37.92%
其他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8,611,073.75	0.77%	5,008,271.55	0.51%	71.9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 本比重	
主营业务：						
供水	原材料	307,603,414.32	27.68%	293,188,555.69	29.78%	4.92%
供水	职工薪酬	27,915,257.41	2.51%	21,153,961.93	2.15%	31.96%
供水	折旧费及摊销	101,322,384.99	9.12%	97,596,724.57	9.91%	3.82%
供水	其他成本费用	71,161,158.48	6.40%	68,480,869.28	6.96%	3.91%
污水处理	原材料	1,867,232.90	0.17%	1,490,720.90	0.15%	25.26%
污水处理	职工薪酬	9,568,212.97	0.86%	7,480,155.03	0.76%	27.91%
污水处理	折旧费及摊销	28,866,583.13	2.60%	24,753,222.50	2.51%	16.62%
污水处理	其他成本费用	27,478,684.05	2.47%	24,665,748.49	2.51%	11.40%
市场租赁业	职工薪酬	20,216,676.78	1.82%	18,233,060.00	1.85%	10.88%

市场租赁业	折旧及摊销	33,523,457.51	3.02%	33,744,757.20	3.43%	-0.66%
市场租赁业	其他	6,900,622.04	0.62%	1,496,053.10	0.15%	361.26%
物业管理业	职工薪酬	21,410,228.63	1.93%	17,995,282.68	1.83%	18.98%
物业管理业	折旧及摊销	50,635.95	0.00%	29,879.22	0.00%	69.47%
物业管理业	其他	920,492.04	0.08%	387,277.08	0.04%	137.68%
旅客运输	职工薪酬	14,624,663.31	1.32%	13,219,088.89	1.34%	10.63%
旅客运输	修理费	10,981,157.43	0.99%	10,183,954.68	1.03%	7.83%
旅客运输	燃料	35,807,902.46	3.22%	27,678,794.07	2.81%	29.37%
旅客运输	其他	50,327,941.19	4.53%	34,694,724.28	3.52%	45.06%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职工薪酬	12,195,687.15	1.10%	8,523,164.23	0.87%	43.09%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折旧费及摊销	44,530,624.62	4.01%	38,732,439.05	3.93%	14.97%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其他成本费用	11,673,417.63	1.05%	27,302,821.26	2.77%	-57.24%
工程安装收入	原材料	106,196,787.95	9.56%	82,273,898.07	8.36%	29.08%
工程安装收入	职工薪酬	28,061,558.46	2.53%	21,063,779.65	2.14%	33.22%
工程安装收入	直接劳务	69,097,372.21	6.22%	66,138,130.81	6.72%	4.47%
工程安装收入	折旧费及摊销	1,271,844.20	0.11%	1,376,828.70	0.14%	-7.63%
工程安装收入	其他成本费用	33,564,187.89	3.02%	10,489,367.92	1.07%	219.98%
其他		3,603,640.39	0.32%	10,693,788.21	1.09%	-66.30%
其他业务：						
代收费手续费	其他业务成本	-	-	20,086.24	0.00%	-100.00%
物业出租	其他业务成本	1,742,873.30	0.16%	1,737,486.56	0.18%	0.31%
停车场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74,223.22	0.01%	134,596.37	0.01%	-44.85%
水电费	其他业务成本	20,075,591.60	1.81%	14,556,286.14	1.48%	37.92%
其他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8,611,073.75	0.77%	5,008,271.55	0.51%	71.9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下属公司中山公用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注销，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6,757,123.7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0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山市财政局	94,996,245.40	5.89%
2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中山供电局	52,704,519.37	3.27%
3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35,392,409.60	2.19%
4	中山市沙溪镇自来水公司	22,485,271.84	1.39%
5	中山市财政局黄圃分局	21,178,677.58	1.31%
合计	--	226,757,123.79	14.0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8,800,977.0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9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6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93,028,268.88	12.12%
2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88,723,306.50	11.56%
3	广东省西河流域管理局	47,801,680.80	6.23%
4	中山市水利局（水务局）	35,254,329.40	4.59%
5	新港石油有限公司	33,993,391.44	4.43%
合计	--	298,800,977.02	38.9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15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刘雪涛女士为公司总

经理，因刘雪涛任职中法水务、大丰水务两家公司的董事长，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的规定，于2012年11月16日起，中法水务与大丰水务均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2017年12月8日，刘雪涛女士辞去中法水务、大丰水务两家公司的董事长，其后至今，徐勇先生担任上述两家公司的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二）的规定，刘雪涛女士辞去上述两家公司董事长之日起12个月内，中法水务和大丰水务仍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拥有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33.89%的股权及拥有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33.89%股权，此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0,825,730.88	59,495,504.81	2.24%	-
管理费用	156,311,623.92	164,392,810.52	-4.92%	-
财务费用	96,285,595.17	138,559,112.83	-30.51%	主要是本年偿还到期公司债及收到财政工程贴息收入，致使利息支出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8,648,260.34	1,952,447,796.35	1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4,652,372.87	1,520,615,119.51	1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995,887.47	431,832,676.84	30.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3,564,565.50	2,461,825,224.52	53.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2,128,974.49	3,602,017,257.46	-3.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435,591.01	-1,140,192,032.94	125.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619,114.93	1,155,556,058.90	12.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902,328.22	1,371,265,510.56	3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83,213.29	-215,709,451.66	-175.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963,448.77	-932,363,878.21	127.99%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30.61%，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成本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长 53.69%，主要是本期收回到期理财投资款项增加所致。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125.56%。主要是收回到期理财投资款项增加、取得对联营单位分红及对联营单位投资减少所致。

4、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长 38.33%，主要是本期偿还到期公司债及本年分红减少所致。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175.04%，主要是本期偿还到期公司债所致。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长 127.99%，主要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是本年度权益法核算联营单位投资收益影响所致，此项不涉及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13,043,080.75	87.37%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下联营单位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33,847,834.27	2.92%	计提坏账准备、资产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3,277,888.24	0.28%	主要是政府补助及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11,806,757.87	1.02%	主要是赔偿款及其他	否
资产处置收益	4,668,446.75	0.40%	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否
其他收益	16,240,028.33	1.40%	主要是政府补助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38,182,332.70	5.92%	672,434,717.46	4.47%	1.45%	-
应收账款	349,478,768.18	2.21%	390,190,330.83	2.59%	-0.38%	-
存货	107,130,562.70	0.68%	92,504,434.90	0.61%	0.07%	-
投资性房地产	631,740,415.68	3.99%	657,874,969.19	4.37%	-0.38%	-
长期股权投资	10,352,638,937.36	65.35%	9,706,466,181.47	64.46%	0.90%	本年对联营单位权益法核算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667,883,168.85	10.53%	1,589,180,253.67	10.55%	-0.02%	-
在建工程	333,697,599.58	2.11%	166,853,054.80	1.11%	1.00%	本年工程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0	8.21%	650,000,000.00	4.32%	3.89%	本年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59,016,110.30	2.90%	750,555,338.19	4.98%	-2.08%	本年收回到期理财款项。
无形资产	746,625,819.76	4.71%	834,359,415.47	5.54%	-0.83%	-
预收款项	352,494,360.15	2.22%	217,170,164.05	1.44%	0.7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798,666,666.60	5.30%	-5.30%	本年偿还到期公司债。
应付债券	999,995,000.00	6.31%	998,333,333.50	6.63%	-0.32%	
专项应付款	-	-	37,492,406.01	0.25%	-0.25%	供水管网工程补偿款重分类调整到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	74,636,242.37	0.47%	18,272,292.64	0.12%	0.35%	供水管网工程补偿款重分类调整到递延收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4,222,400.00	925,097,201.00	-61.7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及销售：环保处理设备 & 材料，水处理专用膜，水处理专用膜组件，水处理专用膜装备，给排水设备及配套产品，净水设备及零配件，清洗消毒设备等。	收购	30,568,698.39	7.17%	自有资金	丁国良；赵经纬；浙江华睿富华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等。	长期	股权投资	已完成	-	1,814,490.54	否	-	-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天然气管道管网建设、天然气输送与销售。	其他	37,619,200.00	25%	自有资金	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长期	增资	进行中	-	29,705,841.50	否	2017年5月27日	注1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垃圾焚烧发电。	其他	286,059,700.00	100%	募集资金	-	长期	增资	完成	-	不适用	是	2017年9月11日	注2
合计	--	--	354,247,598.39	--	--	--	--	--	--	-	31,520,332.04	--	--	--

说明：

- （1）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7% 的股份收购由中山公用的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收购主体进行收购。
- （2）2017 年 5 月 27 日，公司 2017 年第 4 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向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4,115.34 万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中海广东增资，用于收购冯马- 骝东天然气管道项目及投资粤电中山供气项目，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已一次性支付收购冯马- 骝东天然气管道项目资本金 3,438 万元；投资粤电中山供气项目资本金原计划于 2017 年

底全部支付，但由于后期中海广东要求按照工程进度来注资，故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已支付第一笔投资粤电中山供气项目注资款 323.92 万元，余款 353.42 万元，需等中海广东通知后支付。

(3)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涉诉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第十二点。

披露索引：

注 1：《2017 年第 4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注 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年	非公开发行股	85,675.08	10,544.57	29,620.42	27,256.1	27,256.1	31.81%	56,054.66	对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	56,054.66

	票									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随着项目的后续开发建设全部投入。	
合计	--	85,675.08	10,544.57	29,620.42	27,256.1	27,256.1	31.81%	56,054.66	--	56,054.6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情况如下：公司 2015 年 10 月获准非公开发行 73,481,564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02 元，共募集资金 88,324.8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5,675.08 万元，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28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项目累计投入 29,620.42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 24,020.42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额为 5,600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56,054.66 万元，其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存款利息累计收入净额 3,231.13 万元（其中：理财收益为 2,524.74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4,285.79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	否	12,475.73	12,475.73	34.33	8,466.82	67.87%	2015年10月30日	1,332.68	是	否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是	19,323.40	4,800.00	2,005.56	3,192.01	66.50%	2018年06月30日	0	不适用	是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三期)	否	16,564.46	16,564.46	2,602.06	3,219.24	19.43%	2018年0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否	18,978.79	18,978.79	5,835.95	9,061.16	47.74%	2018年07月01日	0	不适用	否
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	是	12,732.70	0	-14.52	0	0	-	0	不适用	是

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600.00	5,600.00	0	5,600.00	100%	-	0	不适用	否
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	是	-	28,605.97	81.19	81.19	0.28%	2019年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5,675.08	87,024.95	10,544.57	29,620.42	--	--	1,332.68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85,675.08	87,024.95	10,544.57	29,620.42	--	--	1,332.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三期)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说明:</p> <p>为保持市场建设期间租赁的稳定性,在建设期间须保障满足原有市场的正常经营,在施工过程中受原有市场经营场地的限制,将原计划二三期项目同步施工改变为分期分区域施工,2016年6月先进行了二期项目的施工,在二期场地达到移交条件时再进行了三期项目的施工,三期项目在2016年12月至2017年11月分栋分区域进行了施工。目前,二期主体工程于2017年12月底完工,同时为合理控制投资成本,二期的配电设施统一布置在三期场地里,待三期完工后二期可达到使用状态,三期预计2018年6月完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p> <p>公司本次拟变更的“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因原规划与新的规划定位存在差异,“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原规划为商业综合体,现东风镇政府基于商业环境变化,并结合民生需求等方面综合考虑,拟将项目规划定位为升级农贸市场功能,以满足周边群众生活及消费需要,改造和整治项目地块周边环境,实现兴华中路形象升级,提升镇区的镇容镇貌,不再升级改造兴建商业综合体。</p> <p>2、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p> <p>由于近年来周边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随着农产品交易中心附近经济型酒店的增加,市场竞争激烈,造成对中高端酒店需求的疲软。鉴于此情况,经公司市场调研及分析,该地已不宜再增加新的酒店项目。为更好的顺应市场变化,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取消“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中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p> <p>鉴于以上原因,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顺应市场环境变化,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和“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共计28,605.97万元用于“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	不适用。									

进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6年1月5日，公司2016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议和2016年第1次临时监事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10,721.73万元置换截至2015年11月30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8,369.64万元，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2,337.57万元，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14.52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5]G14041290265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为除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外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在建设中，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项目已完工未结算完成，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7年3月9日，公司召开的2017年第2次临时董事会、2017年第1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获得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的明确同意意见，同意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亿元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3月10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公告内容遵循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其他剩余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2)	/(1)		益		生重大变化
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	1. 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2.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28,605.97	81.19	81.19	0.28%	2019年6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8,605.97	81.19	81.19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一、变更原因:

1、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公司本次拟变更的“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因原规划与新的规划定位存在差异,“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原规划为商业综合体,现东风镇政府基于商业环境变化,并结合民生需求等方面综合考虑,拟将项目规划定位为升级农贸市场功能,以满足周边群众生活及消费需要,改造和整治项目地块周边环境,实现兴华中路形象升级,提升镇区的镇容镇貌,不再升级改造兴建商业综合体。

2、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由于近年来周边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随着农产品交易中心附近经济型酒店的增加,市场竞争激烈,造成对中高档酒店需求的疲软。鉴于此情况,经公司市场调研及分析,该地已不宜再增加新的酒店项目。为更好的顺应市场变化,同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取消“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中酒店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

鉴于以上原因,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顺应市场环境变化,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和“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共计28,605.97万元用于“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三期工程(扩容工程)”的建设。

二、决策程序:

1、公司于2017年9月11日召开2017年第13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获得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同意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

2、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召开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3、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召开2017年第14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决定由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中山分行开设一个非公开发行股票募

	<p>集资金专项账户。</p> <p>三、信息披露情况：</p> <p>1、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7 年第 13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2017 年第 3 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以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p> <p>2、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1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p> <p>3、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供应自来水	588,717,300.00	2,815,865,574.70	1,413,068,938.95	830,259,873.30	127,228,079.69	105,887,879.93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活污水处理；其他环境污染监测	170,000,000.00	543,034,783.15	323,104,268.61	89,677,110.18	14,667,409.71	10,606,715.40
中港客	子公司	中山港至	106,353,168.31	403,226,816.46	345,618,387.12	255,942,552.99	102,075,938.94	76,191,481.14

运联营 有限公司		香港、深圳 旅客运输							
广发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参股 公司	证券经纪； 证券投资 咨询；与证 券交易、证 券投资活 动有关的 财务顾问； 证券承销 与保荐；证 券自营；证 券资产管 理；证券投 资基金代 销；为期货 公司投资 提供中间 介绍业务； 融资融券	7,621,087,664.00	356,904,638,176.67	88,625,581,902.59	21,575,648,466.47	11,588,677,335.24	9,083,370,804.3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环保水务行业的发展态势

当前，中国的环保行业迎来了新时代。十九大报告进一步明确了实现“两个一百年”阶段目标中对生态文明建设的要求：到2020年，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到2035年，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到本世纪中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2017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生态环保也被反复提及，2018年更是强调环保政策落地实施效果，环保任务被层层分解到各级政府，在政府主导推进，社会资本助力，各类创新模式的推动下，环保行业有望继续保持景气度。

环保部《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提出严格要求，提标改造是城镇污水处理当前的重要方向。工业污水偷排问题突出，工业污染社会化运营比例过低，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国家的重视以及政策要求趋严，工业废水处理将迎来大发展，未来市场增量空间较大。同时，“水十条”政策为水环境治理领域带来巨大投资空间，阶段考核时间节点促使未来几年行业迎来发展高峰，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入PPP项目库的数量增长较快，各地开始大力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

为此，公司将继续围绕“行业领先、国内一流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战略目标，聚焦环保水务，通过依托本地资源快速进入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做优做精水务一体化业务，强化工程业务与环保水务协同发展。

2、固废处理行业的发展态势

目前，我国生活垃圾清运量保持高速增长，但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却未同步提升，且当前处理方式比较单一，而随着规划要求提升，到2020年底，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无害化处理总能力的50%以上，其中东部地区达到60%以上，垃圾焚烧发电将快速发展。环卫市场领域逐步开放，众多企业开始布局环卫产业，从生活垃圾处理到餐厨垃圾、市政污泥、危险废物等横纵一体化产业链，固废处理市场上下游延伸的趋势明显。由于固废长期是重资产运营产业，具有规模化和精细化管理优势的企业将不断通过收购整合、扩大市场规模，整改收购标的、提升运营管理质量，实现业务增值。

2018年，公司加快推进天乙能源三期扩建项目工作，优化项目的运营管理水平，通过提升工艺技术，降低成本并提高生产效率，同时，结合固废处理行业发展的契机，适时拓展延伸产业链，壮大规模形成行业品牌效应。

3、股权投资市场的发展态势

近年来，我国股权投资行业发展迅猛，股权投资基金规模保持高速增长，在“双创”大发展和“供给侧改革”的推动下，大批民营VC/PE机构、国资机构、金融机构、战略投资者等加速入场，新一轮股权投资时代已经来临。

同时，随着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也将不断深化，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金融改革政策，未来金融市场活力将进一步增强，股权投资市场作为金融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将朝着服务实体经济方向稳步发展，为培养中高端消费、绿色低碳等新经济增长点提供转换增长动能。

在粤港澳大湾区、“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影响下，将带动珠江西岸快速发展，位处珠三角优越地理位置的中山，将迎来全新的投资契机。为此，公司将把握政策机遇和时间窗口，

通过环保产业并购基金、公用国际（香港）公司等渠道，借力外部资源，力争在投资项目、投资能力等方面取得突破。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围绕一个转变，坚持双轮驱动、打造三大板块、提升四项能力，实施五大工程”，实现行业领先、国内一流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发展目标，简称“12345”发展战略。

围绕一个转变：从非相关多元化发展向“归核化、生态化”转变；

坚持双轮驱动：坚持产业经营和资本运作双轮驱动的发展模式；

打造三大板块：大环保、大投资、辅助业务；

提升四项能力：提升项目获取、资本输出、模式复制、异地管控四大能力；

实施五大工程：优化提升战略管理、组织管控、财务管理、人才发展、技术创新，为战略目标实现提供保障。

（三）经营计划

1、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2017年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董事会制定的战略目标，根据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实施开展。

2017年，公司以“成为全国领先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为发展目标，在资本运营、产业拓展、提升运营和技术能力等方面均取得显著进展，业务范围涵盖供水、污水处理、固废处理、水环境治理和股权投资、市场运营、港口客运等领域。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1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24亿元，剔除广发证券投资收益后净利润1.78亿元；总资产达到158.4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0.2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22.77%，净资产收益率为9.15%。

2、2018年度经营计划

（1）加强战略分解落实。2018年公司围绕三年（2018-2020年）“12345”战略规划目标转型升级，聚焦“大环保、大投资、辅助业务”三大战略布局，强化目标分解，加强执行落实与执行效果的考核，确保公司战略落地生效。

（2）加大对外投资力度。2018年公司将加大对外投资的力度，充分发挥地方性资源优势，通过积极参与竞争水环境综合治理、危废处置、垃圾中转、环卫、污泥处理、餐厨处理等项目，实现业务链的扩张延伸。同时，在异地项目和股权投资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如并购优质的污水、供水、固废、危废处理项目；积极参与价值被严重低估的已上市同业公司股权收购或拟上市的优质企业PE投资，同时多渠道盘活公司金融资产。

(3) 强化人才支撑体系。精简优化人员及组织架构，做精做强集团总部；加强大环保及金融投资等战略性人才供给，打造总部人才高地；加强人才的培养发展和后备梯队建设；积极探索与业务匹配的激励淘汰机制建设，加强绩效考核手段和结果运用，着力构建短、中、长期相结合的激励体系。

(4) 以创新技术推动发展。一是通过建立技术中心平台或院士工作站，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技术的支撑保障。二是在智慧水务、智慧市场等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上，充分利用互联网+、物联网，与现有业务相结合，建成大数据资料库，发掘潜在的利润增长点。三是逐步实现和推广生产系统的全自控，降低企业自营成本。四是投资管理、存量业务往市场化模式方向发展，释放企业内部活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政策风险：宏观经济政策、税收政策、水务产业政策以及环境管理政策的调整，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对策：密切关注宏观经济政策动态，加强行业政策信息研究分析，就营改增等税收政策调整事宜与地方政府保持密切沟通和联系，提高公司抵御政策性风险的能力。

2、盈利增长风险：随着经济结构性调整，以及工业技术进步和节能减排意识的增强，公司现有区域的供水水量增长预计将放缓。同时，因公司加大城镇供水管网、农贸市场等改造项目投资，以及中港客运新航线开通，前期投入大，导致运营成本增加，给公司盈利增长造成较大压力。

对策：积极拓展产业链及新产业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落实精细化管理，加强节能降耗，努力降低运营成本。

3、水质安全风险：自来水作为公司的主要产品，关系到供水区域居民的用水安全，而环境破坏、水源水质污染给保障水质安全带来巨大挑战。

对策：公司高度重视自来水的水质安全，拥有行业领先的水质检测实验室，并采用国内、国际先进的技术工艺、设备设施保障出厂水水质指标超过国家卫生标准。同时，建立应急处理预案，以便及时妥善处理水质安全事件。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其他	-
接待次数		1	
接待机构数量		1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目前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三条规定：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总体而言，在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每年的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每年可分配利润的20%；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分红。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实施应依据《分红管理制度》进行。

二、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

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年，公司拟以2017年末总股本1,475,111,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

2016年，公司以2016年末总股本1,475,111,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2015年，公司以2015年末总股本1,475,111,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324,524,497.22	1,066,931,157.38	30.42%	0.00	0.00%
2016年	295,022,270.20	962,677,532.98	30.65%	0.00	0.00%
2015年	442,533,405.30	1,493,659,464.87	29.63%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2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475,111,351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324,524,497.22
可分配利润 (元)	4,312,587,396.4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66,931,157.38 元。经审计,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826,097,597.70 元,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2,609,759.77 元后,母公司本年未分配利润为 743,487,837.93 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864,121,828.72 元,减去母公司分配的 2016 年度利润 295,022,270.20 元后,2017 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312,587,396.45 元。</p> <p>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475,111,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24,524,497.2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3,988,062,899.23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 <p>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复星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收购人	大股东中汇集团向复星集团转让中山公用股份 101,228,818 股,占中山公用总股本的	2014 年 11 月 26 日	36 个月	履行完毕

			13%，本次转让的股份过户完毕后 36 个月内复星集团不减持其所受让的标的股份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中汇集团不从事、且中汇集团将通过法律程序确保中汇集团之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用科技合并后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中汇集团以及其他中汇集团之全资、控股子公司在与公用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用科技公司章程、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且不通过与公用科技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用科技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中汇集团承诺在成为公用科技的控股股东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关联股东身份影响公用科技的独立性，保持公用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为了增强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信心，激励管理层的积极性，使管理层与公司股东的利益相统一，中汇集团同意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按有关规定制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2006年01月04日	长期	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1年以内	代付社保款项	0.00	1.82	0.00	1.82	现金清偿	1.82	2018年6月
合计			0.00	1.82	0.00	1.82	--	1.82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金额较小，定期收回。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占用款项系公司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暂时借调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人员，由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代为缴纳社保款项形成。目前该款项每半年收款一次，上述款项余额 1.82 万元已于 2018 年 1 月收回。此款项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形成且金额较小，公司管理层拟对该款项实施每个季度收款的措施。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已清偿。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1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可查询。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根据公司 2017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 7 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决定对公司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资产摊销年限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公司在 2015 年 7 月收购天乙能源 100%的股权时，天乙能源 BOT 资产已经运行了 6 年，主要设备设施一直没有进行大修，设备设施老化和陈旧，资产运行效果较差，日垃圾处理量达不到设计产能，吨垃圾处理发电量较低，基于谨慎原则，收购后沿用其原有的资产摊销期限。公司收购天乙能源后，不断规范天乙能源运营管理，2016 年下半年对天乙能源 BOT 资产的主要设备设施进行了大修，并经专家组评审验收合格。经过 2017 年上半年的运行，垃圾处理量达到原设计产能，各项运营指标和性能恢复到原设计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特点，以及天乙能源大修后的实际情况，天乙能源 BOT 资产经过正常维护和修理预计可以使用至特许经营期末，为了更加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天乙能源 BOT 资产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决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将天乙能源 BOT 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摊销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即特许经营协议到期的会计期期末）。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

置组和终止经营》、2017 年 5 月 10 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中的规定执行。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公司中山公用商贸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注销，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0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韶华、刘远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5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度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的报酬为人民币38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 (仲裁) 判决执 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2016)粤 20 民终 3952 号案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服(2015)中一法民二初字第 3552 号《民事判决书》,向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改判支持上诉人要求将违约赔偿款在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中进行抵销的诉讼请求。	1,000	否	判决已生效	2017 年 4 月 6 日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一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撤销广东省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2015)中一法民二初字第 3552 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广东省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重审。	按判决结果执行	-	-
(2017)粤 2071 民初 7212 号: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原告)以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胡继洪为被告提起股权转让纠纷,主张天乙集团、胡继洪违约并支付违约金以及在未付股权转让款中扣减违约金的诉讼请求	5,000	否	判决已生效	2017 年 7 月 20 日,广东中山第一人民法院作出判决驳回了中山公用全部诉讼请求。	按判决结果执行	-	-
(2016)粤 20 民初 52 号:原告岳阳新华联富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被告,以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和胡继洪作为第三人向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代位权诉讼,要求被告立即向原告清偿被告对第三人所负的到期债务 8,668 万元	8,668	否	案件目前中止审理。	该案件为代位权案件,并不会导致中山公用产生新的债务。	-	-	-
(2017)粤 2071 民初	3,628.75	否	2017 年 10	该案尚未判决	-	-	-

<p>14375 号：原告广东天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胡继洪以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被告、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为第三人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提起股权转让纠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在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向原告支付股权转让款 36287495.45 元。</p>			<p>月 16 日首次开庭，后简易程序转为普通程序，因涉及到天乙能源公司补缴税款事项，暂时中止审理。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就上述事项重新组织庭审，现等待法院择期宣判。</p>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经营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薪酬考核体系，充分调动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以及业务骨干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并为稳定优秀人才提供一个良好的激励平台，增强公司竞争力，稳固公司的行业地位，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结合当前及未来发展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国资发分配[2006]175号，以下简称“175号文”）、《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发分配[2008]171号，以下简称“171号文”）等法律法规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拟定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计划”），

本计划已于2017年12月8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2017年12月12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17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计划发表独立意见，一致认为本计划有利于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实施。

本计划已于2017年12月15日，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7年第4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本计划发表意见，一致认为本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和管理水平，同意实施。

2017年12月16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年第17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1）、《2017年第4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17-073）。该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全文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同步披露。

本计划尚需经广东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目前本计划已提交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房屋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113.96	113.96	0.71%	150	否	银行存款	113.96	2017年04月21日	公告编号：2017-017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房屋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8.20	8.2	0.05%	20	否	银行存款	8.20	2017年04月21日	公告编号：2017-017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房屋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248.89	248.89	1.54%		否	银行存款	248.89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房屋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8.00	8.00	0.05%		否	银行存款	8.00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37.82	37.82	1.63%		否	银行存款	37.82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9.46	9.46	6.54%		否	银行存款	9.46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13.08	13.08	9.05%		否	银行存款	13.08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12.11	12.11	8.38%		否	银行存款	12.11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安装设计	参考市场价格	74.02	74.02	0.25%		否	银行存款	74.02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安装设计	参考市场价格	70.49	70.49	0.23%		否	银行存款	70.4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5.06	5.06	0.02%		否	银行存款	5.06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1,452.21	1,452.21	4.81%	1,100	是	银行存款	1,452.21	2017年04月21日	公告编号：2017-017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0.51	0.51	0.00%		否	银行存款	0.51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6.01	6.01	0.02%		否	银行存款	6.01		
中山温泉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工程施工	参考市场价格	3.00	3.00	0.01%		否	银行存款	3.00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	同一控制	其他关联	污泥处理	参考市场	1,028.	1,028.	9.63%	1,00	是	银行	1,028.	2017年04	公告编号：

物处理有限公司	人	交易	费	价格	23	23		0		存款	23	月 21 日	2017-01 7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59.84	59.84	8.05%		否	银行存款	59.84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139.31	139.31	18.75%		否	银行存款	139.31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6.98	6.98	0.94%		否	银行存款	6.98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9,302.83	9,302.83	14.36%	9,910	否	银行存款	9,302.83	2017 年 04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17-01 7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8,872.33	8,872.33	13.69%	9,910	否	银行存款	8,872.33	2017 年 04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17-01 7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1,772.62	1,772.62	2.74%		否	银行存款	1,772.62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504.34	504.34	0.78%		否	银行存款	504.34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768.36	768.36	1.19%		否	银行存款	768.36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市场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	80.85	80.85	0.50%	90	否	银行存款	80.85	2017 年 04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17-01 7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82.61	82.61	3.57%	90	否	银行存款	82.61	2017 年 04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17-01 7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保洁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	106.31	106.31	4.59%		否	银行存款	106.31		
中山中法	联营	其他	物业	参考	11.55	11.55	0.50%	90	否	银行	11.55	2017	公告编

供水有限公司	公司	关联交易	管理费	市场价格						存款		年 04 月 21 日	号：2017-017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物业管理费	参考价格	35.88	35.88	1.55%	90	否	银行存款	35.88	2017 年 04 月 21 日	公告编号：2017-017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物业管理费	参考价格	20.64	20.64	0.89%		否	银行存款	20.64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参考价格	0.20	0.20	0.04%		否	银行存款	0.20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参考价格	32.57	32.57	5.94%		否	银行存款	32.57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参考价格	12.14	12.14	2.22%		否	银行存款	12.14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参考价格	0.87	0.87	0.16%		否	银行存款	0.87		
合计				--	--	24,901.28	--	22,4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p>1、公司预计 2017 年与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7 年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9,910.0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实际发生额为 9,302.83 万元；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交易 9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85.77 万元。</p> <p>2、公司预计 2017 年度与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9,91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实际发生额为 8,872.33 万元；公司预计 2017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交易 9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106.37 万元。</p> <p>3、公司预计 2017 年度与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2017 年度向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污泥处理实际发生额为 1,028.23 万元。</p> <p>4、公司预计 2017 年度与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1,12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7 年向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p>									

	<p>公司提供劳务 1,10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实际发生额为 1,452.21 万元；公司预计 2017 年向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提供房屋出租 2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实际发生额为 8.20 万元。</p> <p>5、公司预计 2017 年度与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33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7 年向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房屋出租 15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发生额为 113.96 万元；公司预计 2017 年接受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劳务 90.0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发生额为 82.61 万元；公司预计 2017 年向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市场 90.00 万元，2017 年度向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发生额为 80.85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度向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工程劳务 0.51 万元。</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5,322.28	791.16	1,682.95	-	-	24,430.49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12	0.56	2.68	-	-	0.00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	联营公司	股利余额	是	1,225.94	490.00	1,225.94	-	-	490.00

公司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股利余额	是	395.00	-	395.00	-	-	0.00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3.23	37.89	38.04	-	-	3.08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16	78.33	78.67	-	-	1.82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7.07	1.45	3.70	-	-	4.82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7	21.88	21.79	-	-	1.79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1.01	0.23	-	-	0.78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3.60		-	-	3.6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85.3		36.00	-	-	49.3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非经营性业务往来	是	0	1.82		-	-	1.82
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02.01	50.52	78.03	-	-	74.5
中山市稔益	联营公司	借款	是	2,412.01	147.67	110.19	6.08%	147.6	2,449.49

供水有限公司		余额						7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借款余额	是	1,029	63.43	63.43	6.08%	63.43	1,02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借款余额	是	120	7.4	7.4	6.08%	7.4	12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43.28	768.36	756.12			55.52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2,457.1	9,302.83	9,327.49			2,432.44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143.58	1,966.94	1,946.36			164.16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2,316.97	8,872.33	8,799.11			2,390.19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31.38	495.89	485.39			41.88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66.29	1,199.59	1,182.36			83.52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经营性业务往来	0	3.08				3.08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0	27.42				27.42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98.07		98.07			0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利余额	6,400					6,400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经营性业务往来	5.75		5.75			0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非经营性业务往来	1,452.15		0.15			1,452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225,000	25,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58,920	18,650	0
合计		383,920	43,65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21日	2017年1月2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		205.68	205.68		是	是	
招商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19日	2017年1月26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0%		134.26	134.26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28日	2017年2月6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5%		89.93	89.93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50	闲置自有资金	2016年11月4日	2017年2月3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		4.21	4.21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7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6年11月30日	2017年3月15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4%		58.58	58.58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6年12月9日	2017年3月1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		10.1	10.1		是	是	
中信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6年12月26日	2017年1月3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5%		21	21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6年12月23日	2017年3月27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5%		94	94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月25日	2017年3月1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		93.49	93.49		是	是	

中信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8,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2月10日	2017年2月24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5%		8.75	8.75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8,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2月28日	2017年4月5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		30.77	30.77		是	是
交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7,8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3月16日	2017年6月16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		84.54	84.54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3月17日	2017年6月15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0%		325.48	325.48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3月20日	2017年6月2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0%		221.81	221.81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3月30日	2017年6月2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0%		41.42	41.42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4月6日	2017年7月5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0%		51.78	51.78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4月7日	2017年7月7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0%		52.36	52.36		是	是
光大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4月14日	2017年8月12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39.45	39.45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4月19日	2017年6月1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		26.96	26.96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2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4月25日	2017年10月24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5%		8.17	8.17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6月9日	2017年9月7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		16.64	16.64		是	是
平安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6月	2017年9月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0%		108.49	108.49		是	是

					23 日	21 日	品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6月23日	2017年9月25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		355.4	355.4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6月26日	2017年9月26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70%		118.47	118.47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9,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6月30日	2017年9月2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5%		100.97	100.97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7月10日	2017年10月1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		56.71	56.71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7月12日	2017年8月11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		16.85	16.85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7月12日	2017年10月1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		53.01	53.01		是	是	
光大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7月13日	2017年9月11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0%		20.71	20.71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9月5日	2017年12月4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0%		15.9	15.9		是	是	
光大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9月5日	2017年12月4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5%		32.92	32.92		是	是	
中信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9月11日	2017年12月2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2%		65.39	65.39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6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9月13日	2017年9月2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		5.29	5.29		是	是	

中信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9月29日	2017年12月29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5%		55.47	55.47		是	是
平安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9月29日	2017年12月2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5%		286.64	286.64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9月29日	2017年12月2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45%		109.73	109.73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10月17日	2017年10月24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		2.15	2.15		是	是
光大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10月18日	2017年11月1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5%		10.06	10.06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10月18日	2017年11月1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90%		9.94	9.94		是	是
中信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11月24日	2017年12月15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5%		4.39	4.39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11月28日	2018年2月28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	36.30		00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65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12月26日	2018年4月1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7.48		00		是	是
平安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3月3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0%	324.11		00		是	是

平安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7年12月29日	2018年3月30日	固定收益类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20%	194.47	0-			是	是
合计			383,920	--	--	--	--	--	--	562.36	3,047.87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历年来，中山公用秉承“关注民生，改善民生”的宗旨，传承博爱精神，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为社会和谐发展贡献力量。通过服务和技术创新，提升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并紧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步调，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反哺地方经济，致力成为优秀的企业公民。

作为一家主营业务与社会民生息息相关的上市公司，中山公用在环保减排、安全供水等领域建成了一批惠及民生的重点工程，在城市供水、市场管理、港口客运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全国卫生城市、食安中山、平安港口等工作，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排放	2个	厂区西南角	COD≤40mg/L, 氨氮≤8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	COD：1201吨，氨	COD：2920吨/年，氨氮730吨/年	无

						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标准A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氮 48 吨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COD、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废水:间断排放;废气:连续排放	废水:1个;废气:2个	废水:排入生态塘后直接排放江边;废气:厂区西北侧	COD: 48mg/L、氨氮: 1.09 mg/L、二氧化硫:2mg/m ³ 、氮氧化物:177mg/m ³ 、烟尘:13.1mg/m ³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表2;《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表4	COD: 2吨;二氧化硫:26吨;氮氧化物:290吨	COD: 23.12吨;二氧化硫:481.53吨;氮氧化物:792.32吨	无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个	岐江河	COD: 12.2mg/L, 氨氮: 1.62mg/L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B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标准	COD: 412.79吨, 氨氮: 54.81吨	COD: 1460吨, 氨氮: 292吨	无
中山市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COD、氨氮	连续排放	1个	黄圃水道	COD: 12.08mg/L, 氨氮: 0.51mg/L	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COD: 147.81吨, 氨氮: 6.24	COD: 584吨, 氨氮: 116.8吨	无

						2002) 一 级标准 B 标准,《水 污染物排 放限值》 (DB44/26- 2001)第二 时段一级 标准标准	吨		
--	--	--	--	--	--	---	---	--	--

(1)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投入运行以来，建立健全了管理架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置全面正常运行，以“稳定化、减量化、无害化”为目的，实现经济效益和节约能源的效果，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达到了排放标准，且运行稳定。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目前，因三期项目施工建设需要，按规定报环保部门批复同意后将原废水处理设施停运拆除，待新的废水处理设施建设完工后投运；其它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建立了健全的管理机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各排放口排放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且运行稳定。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建设完成并进入运营阶段，自投入运行以来，建立健全了管理机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施全面正常运行，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各排污单位的排污情况均达到了各自的国家标准，且运行稳定。

中山市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建设完成一期工程及二期一阶段工程并进入运营阶段，自投入运行以来，建立健全的管理机构，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污水处理设施全面正常运行，充分发挥了良好的生态保护和节能减排效能，排污情况达到了国家标准，且运行稳定。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及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均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证书。

中山市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主席令第 69 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 34 号)以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4 号)等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文件的要求,有效防范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减少单位财产损失,本公司组织相关部门和机构编制了《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该预案是公司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的规范性文件,用于指导公司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行动。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根据环保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中阐述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措施,是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并通过了环保局的备案。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根据环保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中阐述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工作处置措施,是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

中山市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已根据环保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修编中,预案中阐述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工作处置措施,是指导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均具有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根据自身项目情况和国家排放标准,对排污单位管辖的污染源进行在线监测工作。

(5)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6) 其他环保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关于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1. 2017年1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

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7年1月21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2. 2017年5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7年5月19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3. 2017年9月5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12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公司债券分期发行及发行期限的议案》、《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条款的议案》、《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处理有关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2017年9月6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年第12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

4. 2017年10月3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97号）。

2017年11月1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债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

（二）公司董事长发生变更事宜

1. 2017年3月21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公司原董事长陈爱学先生因个人年龄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相关委员会的职务，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参控股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2. 2017年4月5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3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何锐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2017年4月6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年第3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三）公司向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2017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4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4,115.34万元的议案》。

2017年5月27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年第4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

（四）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相关事宜

1. 2017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13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及2017年第3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17年9月12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年第13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2017年第3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2. 2017年9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017年9月28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

（五）关于“12 中山 01”公司债票面利率调整及回售情况的相关事宜

1. 本次债券在存续期前5年票面利率为5.50%，在·{次公司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公司选择不上调票面利率，即·{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年利率仍为5.50%，并在债券存续期内后2年内固定不变。

2017年9月9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12中山01”公司债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

2. 根据《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本次债券回售申报期为：2017年10月16日至2017年10月23日。

2017年10月13日，2017年10月17日，2017年10月18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12中山01”债券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4），《关于“12中山01”债券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关于“12中山01”债券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

3.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12中山01”本次回售申报数量50张、回售金额5,275.00元（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9,999,950张。

2017年10月25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12中山01”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

2017年10月25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分别披露了《关于“12中山01”债券回售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用环保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设立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进展事项

1. 2016年12月22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公用环保参与设立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

2. 2017年2月，珠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已完成了关于新增合伙人的工商变更登记；2017年9月，已完成了两名有限合伙人的工商变更登记。合伙人情况如下：

普通合伙人的出资情况：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500	0.87%	有限责任公司	敖小敏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受托资产管理；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有限合伙人的出资情况：

单位：万元

合伙人名称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企业类型	法定代 表人	主营业务
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9000	15.59%	有限责任公司	曾浩	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及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6000	10.39%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徐化群	环保产业投资及投资管理。
尚浦产投发展（横琴）有限公司	货币	20000	34.64%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周峰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商务咨询；商贸服务，物流公共信息平台，第三方物流管理。
广州七喜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8.66%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易贤忠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商品零售贸易；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房屋租赁；商品批发贸易；投资管理服务。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0	8.66%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许敏田	泵及控制设备、风机、电机、发电机、空压机及零部件制造，销售。
米林县集益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5.20%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黄致峰	投资实业，企业管理咨询。
广东省粤科创新创业投资母基金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5.20%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戴华坤	股权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1240	2.15%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黄凌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及策划，企业管理策划，电子、通讯、网络、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资产管理咨询。
福建省福能兴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1.73%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陈名晖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商品批发贸易；商品零售贸易。
广州亨迪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1000	1.73%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刘启英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车晓东	货币	1000	1.73%	-	-	-
陈宝莹	货币	1000	1.73%	-	-	-
黄吟卿	货币	1000	1.73%	-	-	-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珠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募集总额为 57,740 万元，珠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累计投资项目 9 个，累计投资金额 42,540.24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主营业务
1	黄山睿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490.00	是一家依托核心技术服务全球的太阳能跟踪支架综合方案解决商。
		2017 年 4 月	1,296.24	
2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9,800.00	动力锂电池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3	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5,563.00	塑料原料及制品的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
4	山东永佳动力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4,050.00	园林机械、大型植保机械的生产与销售。
5	侨银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7,840.00	提供市政道路保洁服务、水域清洁、餐厨垃圾处置及高浓度废水处置等服务。
6	驭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296.00	主要从事封闭区域低速物流、出行运维系统和乘用车 Level2-Level3 自动驾驶系统算法和系统集成。
7	小狗电器互联网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4,900.00	吸尘器。
8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5,805.00	能源相关设备制造、加工。
9	苏州贝克微电子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500.00	主要从事模拟集成电路设计。
合计	-	-	42,540.24	-

（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用环保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设立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进展事项

1. 2015 年 9 月 3 日，公用环保与广发信德共同签署《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并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注册成立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下称“夹层投资基金”）。

2. 2016 年 7 月 29 日，夹层投资基金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目前，夹层投资

基金尚未募资完毕。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备案登记并完成部分资金募集，金额为 4,300 万元，夹层投资基金已投资 1 个项目，投资金额 3,236.67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1	广发信德合兴包装海外并购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16 年 6 月	3,236.67
合计			3,236.6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4,093,315	27.39%	0	0	0	-182,211,872	-182,211,872	221,881,443	15.0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16,675,767	14.69%	0	0	0	0	0	216,675,767	14.69%
3、其他内资持股	187,417,548	12.70%	0	0	0	-182,211,872	-182,211,872	5,205,676	0.3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87,417,548	12.70%	0	0	0	-182,211,872	-182,211,872	5,205,676	0.3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基金、理财产品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1,018,036	72.61%	0	0	0	182,211,872	182,211,872	1,253,229,908	84.96%
1、人民币普通股	1,071,018,036	72.61%	0	0	0	182,211,872	182,211,872	1,253,229,908	84.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475,111,351	100.00%	0	0	0	0	0	1,475,111,35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1月25日中汇集团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过户登记。复星集团根据承诺申报股权限售信息，限售期为自2014年11月25日起的3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份于2017年11月27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此次共解除限售股182,211,8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35%。2017年11月24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限售股份解

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68）。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2,211,872	182,211,872	0	0	权益变动报告书承诺	2017年11月27日
合计	182,211,872	182,211,87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人）	48,4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人）	47,7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人）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人）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98%	707,747,250	+1,326,935	216,675,767	491,071,483	-	-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5%	182,211,872	0	0	182,211,872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7%	27,511,100	0	0	27,511,100	-	-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2,603,546	0	0	12,603,546	-	-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11,797,866	0	0	11,797,866	-	-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8%	9,983,361	0	0	9,983,361	-	-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8,319,467	0	0	8,319,467	-	-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7,998,806	0	0	7,998,806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7,217,179	0	0	7,217,179	-	-
张克强	境内自然人	0.46%	6,759,437	0	0	6,759,437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1,071,483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2,211,87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5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12,603,54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11,797,86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983,361	人民币普通股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319,46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7,998,80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217,179	人民币普通股
张克强	6,759,437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何锐驹	2007 年 08 月 24 日	91442000666459520X	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管理，对外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汇集团持有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454,230 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叶新雄	2004 年 09 月 28 日	-	市属公有资产主管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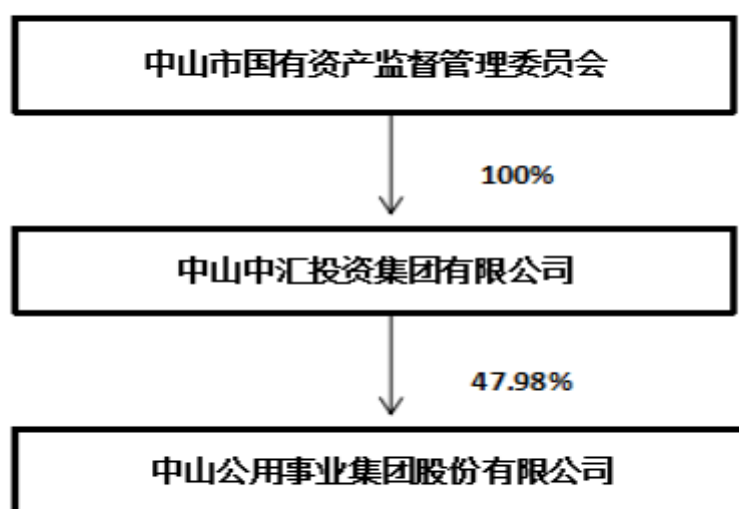
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郭广昌	2005 年 03 月 08 日	480,000 万元	受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和其所投资企业以及其关联企业的委托，为其提供投资经营管理和咨询服务、市场营销服务、财务管理服务、技术支持和研究开发服务、信息服务、员工培训和管理服务、承接本集团内部的共享服

				务及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
--	--	--	--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何锐驹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7年04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苏斌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39	2015年02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陆奕燎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年09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温振明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7年05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刘雪涛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52	2016年11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何清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5年02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张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8年03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周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5年09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李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5	2015年02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曹晖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7	2018年03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张文忠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8年03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陶兴荣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5年02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冯凯权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6年03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徐化群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7年11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5	2012年11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陈晓鸿	投资总监	现任	男	43	2017年07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秦玲玲	人力资源总监	现任	女	51	2017年06月	2021年03月	0	0	0	0	0
陈爱学	原董事长	离任	男	61	2010年11月	2017年03月	0	0	0	0	0
孙风华	原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1	2015年10月	2017年02月	0	0	0	0	0
林灿华	原监事会主席、 原职工监事	离任	男	57	2014年01月	2017年01月	0	0	0	0	0
谢勇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12年11月	2018年03月	0	0	0	0	0
杨志斌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50	2015年02月	2018年03月	0	0	0	0	0
苏慕榆	原职工监事	离任	女	44	2017年02月	2018年03月	0	0	0	0	0
曹晖	原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7	2015年02月	2018年03月	0	0	0	0	0
黄焕明	原副总经理	离任	女	51	2015年02月	2018年03月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	----	----	----	----	----	---	---	---	---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焕明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3月27日	工作调整
曹晖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8年03月27日	被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张文忠	监事	任免	2018年03月27日	被选举为监事
张燎	独立董事	任免	2018年03月27日	被选举为独立董事
谢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3月27日	任期届满
杨志斌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3月27日	任期届满
曹晖	职工监事	任免	2018年03月24日	被选举为职工监事
苏慕榆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3月24日	任期届满
曹晖	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3月22日	工作调整
徐化群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年11月03日	工作调整
陈晓鸿	投资总监	任免	2017年07月24日	工作调整
秦玲玲	人力资源总监	任免	2017年06月13日	工作调整
温振明	董事	任免	2017年05月19日	工作调整
何锐驹	董事长	任免	2017年04月05日	工作调整
陈爱学	原董事长	离任	2017年03月17日	因个人年龄原因辞职
孙风华	原副总经理	解聘	2017年02月22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苏慕榆	原职工监事	任免	2017年02月22日	工作调整
林灿华	原监事会主席、原职工监事	离任	2017年01月26日	意外身亡

三、任职情况

何锐驹：大学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曾任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温泉高尔夫球会副董事长，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东中山鱼珠木材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中山小榄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苏斌：金融学硕士。曾任名力中国成长基金联席董事、投资总监及合伙人。历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高级助理，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总裁，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陆奕燎：经济学（经济管理）在职研究生，法学学士。曾任中山市国资委副调研员，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山中盈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山中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富汇优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委会成员。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中山鱼珠木材产业有限公司董事，中山温泉高尔夫球会董事，中山广电视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山久丰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委会成员。

温振明：研究生，管理学硕士，助理经济师。曾任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中山中汇客运港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山温泉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岐江旅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山旅游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温泉高尔夫球会董事。

刘雪涛：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水务事业部总经理，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董事、总经理，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

何清：管理学硕士，经济师。曾任绥芬河中环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运营部总经理，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现任上海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执行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

周琪：工学博士，从事水环境污染治理理论与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曾任重庆建筑大学城建系助教，重庆建筑大学城建系讲师，同济大学环境工程学院博士后/副教授，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化工系和香港理工大学土木与结构工程学系访问学者，国务院第六届学科评议组成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任同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环境科学与工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环境工程分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监事，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萍：高层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中國註冊會計師，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夥人，立信會計師事務所專業標準委員會委員。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大中華集團有限公司（00141.HK）獨立董事。

張燦：工學碩士，中國註冊會計師（非職業會員），中國註冊諮詢工程師，中國註冊房地產估價師，律師職業資格。曾任四川省建築設計院助理工程師，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上海分行高級信貸經理。現任上海濟邦投資諮詢有限公司董事長，蘭州城市供水（集團）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同濟大學金融碩士兼職導師，四川大學商學院客座教授，財政部《PPP 模式操作指南》主要起草專家，財政部 PPP 培訓專家，國家發改委《基礎設施和公用事業特許經營法》立法專家組核心專家，財政部 PPP 專家庫專家，國家發改委 PPP 專家庫專家，住建部海綿城市、地下綜合管廊專家指導委員會專家，對外承包工程商會 PPP 專業服務聯盟召集人，中國招标投标協會特許經營專業委員會副主任委員，西南交通大學 TOD 中心專家委員會專家，寧波市人民政府諮詢委員會委員，南寧市人民政府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

曹暉：管理學碩士，高級政工師、一級勞動關係協調師。曾任中海廣東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職工監事、營運管理部總監、安全辦主任，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董事。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職工監事、黨總支（代理）書記、工會主席。

張文忠：大學本科學歷，中國註冊會計師。曾任廣東正中珠江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項目經理，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審計監督部副經理，中山旅遊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現任中山中匯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金融部經理，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陶興榮：法學碩士，具有全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審計師資格證書。曾任江蘇省南通市中級人民法法院書記員、助理審判員，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法務經理、高級法務經理、法務總監、法務總經理。現任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法律事業部聯席總經理，上海復星創富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風控部總經理，南京中生聯合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遼寧德爾汽車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監事，上海豐雲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監事，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監事。

馮凱權：工程碩士，高級工程師。曾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水務事業部副總經理。現任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山公

用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

徐化群：中国注册会计师，讲师。曾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物业开发事业部总经理，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监事，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经理，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陈晓鸿：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曾任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广东中山鱼珠木材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秦玲玲：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经济师、染整工程师。曾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市场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兼综合管理部部长，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均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锐驹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董事、总经理	2013年10月	-	是
陆奕燎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2009年11月	-	是
温振明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3年11月	-	是
张文忠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金融部经理	2014年01月	-	是
苏斌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高级助理	2017年03月	-	是

陶兴荣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律事业部联席总经理	2017年04月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苏斌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16年10月	-	是
苏斌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	否
刘雪涛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	-	是
何清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2014年05月	2017年01月	是
何清	上海复星能源环境及智能装备集团	执行总经理	2017年01月	-	是
周琪	同济大学	教授	1996年09月	-	是
周琪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2月	-	是
李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1994年07月	-	是
李萍	大中华集团有限公司(00141.HK)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	-	是
张燎	上海济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年08月	-	是
张燎	兰州城市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6月	-	是
陶兴荣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风控部总经理	2016年03月	-	是
陶兴荣	南京中生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5月	-	否
陶兴荣	辽宁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3月	-	否
陶兴荣	上海丰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0月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管理权限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均按公司董事会通过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按照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领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根据公司薪酬制度及年度经营绩效考评与兑现情况，公司年度绩效薪酬采取延期支付方式。鉴此，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包含归属 2017 年计提并发放的薪酬和 2016 年度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薪酬两部分。报告期，上述人员归属 2016 年度及以前年度递延发放的税前薪酬金额分别为：刘雪涛：46.6 万元；何清：30.45 万元；曹晖：31.91 万元；冯凯权：24.44 万元；徐化群：31.55 万元；秦玲玲：20.84 万元；孙风华：17.77 万元；苏慕榆：10.34 万元；黄焕明：33.23 万元。

2、董事何锐驹、陈爱学、苏斌、陆奕燎、温振明、刘雪涛、何清，监事杨志斌、林灿华、陶兴荣、苏慕榆均自动放弃领取董监事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锐驹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0.00	是
苏斌	副董事长	男	39	现任	0.00	是
陆奕燎	董事	男	51	现任	0.00	是
温振明	董事	男	50	现任	0.00	是
刘雪涛	董事、总经理	女	52	现任	54.06	否
何清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4.31	是
周琪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10.20	是
李萍	独立董事	女	45	现任	10.20	是
张燎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0.00	是
曹晖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原董事会秘书	女	47	现任	43.29	否
陶兴荣	监事	男	41	现任	0.00	是
张文忠	监事	男	41	现任	0.00	是
冯凯权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43.47	否
徐化群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5	现任	44.09	否
秦玲玲	人力资源总监	女	51	现任	36.43	否
陈晓鸿	投资总监	男	43	现任	17.39	是

陈爱学	原董事长	男	61	离任	0.00	否
孙风华	原副总经理	男	51	离任	9.48	否
林灿华	原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男	57	离任	3.04	否
谢勇	原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10.20	是
苏慕榆	原职工监事	女	44	离任	24.48	否
杨志斌	原监事会主席	女	50	离任	0.00	是
黄焕明	原副总经理	女	51	离任	44.36	否
合计	--	--	--	--	365.00	--

注：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归属于 2017 年度计提并发放的薪酬。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8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45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4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39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64
销售人员	316
技术人员	565
财务人员	124
行政人员	285
合计	2,45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24
本科	496
大专及以下	1,933
合计	2,454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外部法律法规，并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包括《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制度》、《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办法》、《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管理办法》、《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考勤与休假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切实保障员工在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工资支付、社会保险、工时管理、休息休假、女职工权益等方面的切身利益。同时，公司也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机制和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

3、培训计划

为助力公司未来三年战略目标的达成，进一步储备梯队力量，中山公用2017年不断深化人才发展培养体系，加强对标学习及内部培训。

在对标学习方面，由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带队，分赴广发证券、苏伊士新创建澳门水务、复星集团等标杆企业开展多层次、多方面的交流活动，同时组织下属水务、市场业务板块骨干至浙江、江苏等地标杆市场、先进水司等就股权激励、市场改造设计、水务技术与管理等主题对口学习。另外，2017年度重点开展“复星学堂跟班学习”活动，内部选派第一批投资、法务、人资、策划、尽调方面共5名骨干员工赴复星跟班学习一个多月，并通过集中汇报、个别交流、岗位实践等方式分享传播跟班学习成果。其次，也持续邀请复星集团高管等到公司分享企业文化、内部管理等主题。通过上述一系列“走出去、引进来”、对标优秀企业的学习方式，进一步开拓管理思路，助推公司管理提升，并坚持“习人之长，为己所用”，将所学所感应用到解决实际的工作问题当中。

在内部培训方面，集团总部陆续开展了《宏观经济与大湾区商机解读》、《员工手册及绩效宣导》、《商务形象塑造与礼仪修养》、《中餐礼仪培训》、《复星跟班学习分享会》等十余场次内部培训，共计414人次参加培训，培训总课时达268.5小时，进一步打开了干部与员工管理思路、提升个人视野格局、更好地理解国家宏观政策、把握时代契机，同时提升个人修养、掌握必要的公关礼仪常识。

展望未来，中山公用将进一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不断推陈出新，完善人才培养体系，聚焦培养内容，针对性培养达成公司三年战略目标所需要的关键人才，同时打造并完善集团总部人才高地，整体拔高企业人才素质。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

2017年8月1日，公司2017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一步完善了相关制度规则，保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规范、有效。

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并制定了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含3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

通过与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于2002年1月7日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范性文件相比较，公司目前的法人治理结构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其主要内容和差异说明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治理结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及时获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的相关信息，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会场选择及在重大事项的审议上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免程序选举董事，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公司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现有独立董事3名，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不断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设有指定人员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股东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三公”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确保了公司全体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所公告的全部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做到“五分开”。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独立：本公司人员任职独立，无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单位双重任职情况；无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关联公司兼职情况。

2、财务独立：本公司已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有独立的帐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帐户，一直独立依法纳税。

3、资产完整：本公司拥有完整、权属清晰的资产。

4、机构独立：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营层独立运作，控股子公司、公司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经营层的领导下根据其职责独立开展工作。

5、业务独立：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机构等业务开展所需的必备条件、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60%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5 月 19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86%	2017 年 08 月 01 日	2017 年 08 月 02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82%	2017 年 09 月 27 日	2017 年 09 月 28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谢勇	21	1	20	0	0	否	2
周琪	21	1	20	0	0	否	3
李萍	21	1	2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 独立董事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对相关信息的及时、完整、准确披露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同时，独立董事也密切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维护全体股东的同等知情权。

(2) 独立董事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3) 独立董事建议要积极参加证监会和交易所的后续培训，加深对《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重点关注《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6年修订）》的内容，提升公司年报披露质量。

(4) 独立董事会利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有效的建议。对于公司参与的项目，独立董事高度关注，保持与公司高管的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依据公司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各专业委员会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支持监督作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在2017年度分别召开了两次战略委员会会议、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四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和三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以独立的立场、专业的视角、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管理、重大决策出谋划策，对规范公司治理、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第八届董事会秉承着切实发挥各自专业委员会作用，尊重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专业性。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按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主持了各个专业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和历次会议。

（一）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1名独立董事及4名董事组成，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督导公司战略的执行。

2017年4月18日，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战略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17年7月11日，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于中山公用2015-2017年战略规划（修调版）的议案》以及《关于聘请专业咨询机构编制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战略规划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及1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认真审阅了公司2017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7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17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6）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按季度审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及1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

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对董事会负责。

2017年4月18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17年6月9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经营绩效考评协议书〉执行结果的议案》以及《关于〈2017年度经营绩效考评协议书〉的议案》。

2017年10月24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专项激励方案〉的议案》。

2017年12月12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以及《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及1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选择并提名适合公司发展需要的董事和总经理，并对董事和高管人员的选择标准和选择程序提出建议。

2017年4月18日，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了董事候选人温振明的有关资料，认为：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名温振明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同时，审阅通过了《提名委员会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17年5月26日，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了人力资源总监候选人秦玲玲的有关资料，认为：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名秦玲玲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2017年7月4日，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了投资总监候选人陈晓鸿、副总经理候选人徐化群的有关资料，认为：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名陈晓鸿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同意提名徐化群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与分管单位的组织绩效及个人绩效挂钩，组织绩效以公司经营战略达成为出发点，个人绩效聚焦重点工作计划。考评机制强调结果导向和结果应用，甄别优劣，打破“好人主义”、“平均主义”。

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机制，以“共创、共赢、共享”的理念，建立了绩效激励、专项激励和股票期权激励，形成了短期激励与中长期激励平衡的激励体系。目前绩效激励与专项激励按相关方案实施，并形成了积极的激励效果，股票期权激励方案已按规定报相关单位审批。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4.4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1.01%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做出有实质性重大影响的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编制财务报表工作的会计人员不具备应有素质；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

	陷, 认定为重要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补偿控制,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性失误,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内部控制评价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 认定为一般缺陷: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内部控制评价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 净利润的 5%; 重要缺陷: 净利润的 1% < 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 净利润的 5%; 一般缺陷: 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 净利润的 1%	重大缺陷: 损失 ≥ 年度利润总额的 2.4%; 重要缺陷: 年度利润总额的 1.8% ≤ 损失 < 年度利润总额的 2.4%; 一般缺陷: 损失 < 年度利润总额的 1.8%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中山公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8]G17036080048 号) 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可查询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2 中山 01	112123	2012 年 10 月 29 日	2019 年 10 月 29 日	100,000	5.5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14 中山债	112212	2014 年 07 月 03 日	2017 年 07 月 03 日	80,000	5.7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 日支付 2014 年公司债券 2016 年 7 月 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 日期间的利息 4,600 万元及 2014 年公司债券本金 80,000 万元。2、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支付 2012 年公（第一期）司债券 2016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8 日期间的利息 5,500 万元。另外，公司根据《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支付了面值为 5,000.00 元债券本金给选择回售债券的投资者。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	联系人	郭斯文	联系人电话	021-20333875

	公司		海证券大厦 4 楼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无。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p>1、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发行了 10 亿公司债,该募集资金已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 亿元。</p> <p>2、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发行 8 亿公司债,该募集资金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 亿元,于 2017 年 7 月 3 日支付 2014 年公司债券支付 2016 年 7 月 3 日至 2017 年 7 月 2 日期间的利息 4,600 万元及 2014 年公司债券本金 80,000 万元。</p> <p>3、募集资金严格按照相关约定使用并履行相关程序。</p>
年末余额(万元)	10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两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巨潮资讯网及评级公司网站上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请投资者关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约定履行职责。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债券受托管理人已于2017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度受托管理事务人报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人定期报告，并由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请投资者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49,030.02	112,994.85	31.89%
流动比率	76.43%	79.39%	-2.96%
资产负债率	22.77%	23.60%	-0.83%
速动比率	72.17%	75.68%	-3.5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4.80%	55.67%	9.13%
利息保障倍数	12.74	8.68	46.7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21	4.96	25.2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5.09	10.46	44.2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增幅为 31.89%，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数增幅为 46.77%，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3、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增幅为 44.26%，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总额度为53亿元，使用授信额度13亿元，剩余授信额度为40亿元，报告期内共偿还银行贷款6.5亿元（置换5亿银行贷款，偿还1.5亿银行贷款）。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不适用。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 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655,316,529.32	1,486,283,388.00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0	650,000,000.00
应收账款	149,488,916.21	173,081,008.04	应付账款	480,520,695.51	456,631,776.85
预付款项	18,076,214.46	18,043,874.55	预收款项	345,789,955.57	217,264,323.62
应收利息	5,967,761.77		应付职工薪酬	143,253,254.14	129,396,674.86
应收股利	4,900,000.00	16,209,367.06	应交税费	67,355,776.65	63,320,635.54
其他应收款	221,246,894.02	455,931,404.19	应付利息	71,300,691.19	92,487,964.72
存货	157,157,441.39	101,741,472.18	应付股利	6,420,637.82	5,379,502.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604,646,313.86	550,397,541.49
其他流动资产	1,307,714,821.00	1,422,467,636.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798,666,666.60
流动资产合计	3,519,868,578.17	3,673,758,150.28	其他流动负债	4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019,327,324.74	2,963,545,08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0,000.00	257,919,925.76
非流动资产:			应付债券	999,995,000.00	1,998,333,333.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9,028,020.68	246,038,951.15	长期应付款	5,035,308.99	5,035,308.99
长期应收款	142,186,304.99	292,640,033.26	专项应付款	44,641,647.64	37,492,406.01
长期股权投资	10,552,778,280.13	9,911,070,318.16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664,365,256.64	727,181,022.27	递延收益	16,829,121.32	20,103,055.50
固定资产	2,300,971,136.39	2,223,520,39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54,434.78	5,916,744.68
在建工程	388,889,082.46	177,911,523.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8,345,512.73	2,324,800,774.44
固定资产清理	50,811.41		负债合计	5,097,672,837.47	5,288,345,860.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股本)	1,509,475,263.23	1,464,475,263.23
无形资产	1,220,419,091.73	1,228,036,096.46	资本公积	2,091,895,883.82	2,067,908,878.49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25,388,290.12	25,388,290.12	其他综合收益	384,690,006.29	419,520,773.40
长期待摊费用	61,341,002.66	64,938,832.60	专项储备	3,422,463.80	2,830,37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401,903.67	40,614,779.53	盈余公积	149,910,818.94	149,910,818.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335,524.52	133,336,068.93	未分配利润	3,522,929,512.72	3,196,811,656.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19,154,705.40	15,070,676,309.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662,323,948.80	7,301,457,769.72
			*少数股东权益	6,579,026,497.30	6,154,630,828.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41,350,446.10	13,456,088,598.55
资产总计	19,339,023,283.57	18,744,434,45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339,023,283.57	18,744,434,459.29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嘉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合并利润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20,443,729.81	1,758,034,973.2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860,579,123.89	1,695,887,398.88
其他业务收入	59,864,605.92	62,147,574.41
减、营业成本	1,257,336,565.69	1,142,635,674.6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221,586,658.15	1,114,842,509.55
其他业务成本	35,749,907.54	27,793,165.05
税金及附加	27,701,469.53	36,532,682.09
销售费用	138,970,101.36	132,086,884.16
管理费用	224,725,382.69	230,452,782.25
财务费用	153,743,697.57	189,926,877.30
资产减值损失	60,110,763.52	17,336,652.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8,011,458.01	978,867,418.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6,478,363.34	919,136,027.92
其他收益	14,128,421.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9,995,628.51	987,930,839.44
加：营业外收入	39,383,573.52	49,977,804.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1,955.05
减：营业外支出	44,578,122.94	22,692,028.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086,541.26	9,546,065.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4,801,079.09	1,015,216,615.58
减：所得税费用	71,185,533.13	85,684,087.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3,615,545.96	929,532,52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763,609.28	390,027,673.24
*少数股东损益	597,851,936.68	539,504,855.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481,830.85	-397,448.1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481,830.85	-397,448.19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9,161,152.60	-99,186,15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1,642,983.45	98,788,701.81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1,133,715.11	929,135,08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0,932,842.16	389,820,562.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0,200,872.95	539,314,517.17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嘉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合并现金流量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9,666,406.94	1,785,764,210.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04,468.35	11,828,476.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440,044.96	525,649,372.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8,110,920.25	2,323,242,059.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8,530,734.15	848,875,456.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2,438,626.12	353,607,726.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301,845.13	170,526,609.72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474,251,431.47	586,416,355.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3,522,636.87	1,959,426,14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588,283.38	363,815,91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657,550,930.47	1,926,765,038.0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06,377,739.08	697,331,618.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23,251.29	5,873,459.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78,52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97,530,442.79	2,634,970,115.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	483,873,406.22	328,757,225.93

现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287,204,612.37	3,509,280,362.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08,691.10	36,345,991.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488.84	2,100,260.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3,606,198.53	3,876,483,84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924,244.26	-1,241,513,725.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248,000.00	131,244,73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0	1,2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833,531.12	269,703,77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2,081,531.12	1,650,948,515.1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06,934,925.76	856,582,574.24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10,728,866.57	584,140,254.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130,128.79	6,198,486.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6,793,921.12	1,446,921,315.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712,390.00	204,027,199.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20,304.41	-8,295,070.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679,833.23	-681,965,684.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4,636,696.09	2,156,602,380.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7,316,529.32	1,474,636,696.09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嘉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464,475,263.23		2,067,908,878.49		419,520,773.40	2,830,379.02	149,910,818.94	3,196,811,656.64	6,154,630,828.83	13,456,088,598.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0.00
其他	5	0.00									0.00
二、本年初余额	6	1,464,475,263.23		2,067,908,878.49		419,520,773.40	2,830,379.02	149,910,818.94	3,196,811,656.64	6,154,630,828.83	13,456,088,598.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45,000,000.00		23,987,005.33		-34,830,767.11	592,084.78	0.00	326,117,856.08	424,395,668.47	785,261,847.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34,830,767.11	0.00	0.00	435,763,609.28	560,200,872.95	961,133,715.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45,000,000.00		23,791,387.10		0.00	0.00	0.00	-58,158,427.81	0.00	68,791,387.1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45,000,000.00		0.00							4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23,791,387.10		0.00	0.00	0.00	-58,158,427.81	0.00	23,791,387.10
（三）利润分配	16	0.00		0.00		0.00	0.00	0.00	-51,487,325.39	-136,450,385.59	-246,096,138.79
1.提取盈余公积	17							0.00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0.00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51,487,325.39	-136,450,385.59	-187,937,710.98
4.其他	25	0.00		0.00		0.00	0.00	0.00			-58,158,427.8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0.00
4. 其他	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13	0.00		0.00		0.00	592,084.78			645,181.11	1,237,265.89
1. 本期提取	14	-					592,084.78			645,181.11	1,237,265.89
2. 本期使用	15	-					0.00			0.00	0.00
（六）其他				195,618.23							195,618.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509,475,263.23		2,091,895,883.82		384,690,006.29	3,422,463.80	149,910,818.94	3,522,929,512.72	6,579,026,497.30	14,241,350,446.10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嘉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404,475,263.23		2,126,823,662.78		419,727,883.65	2,021,041.09	130,518,911.80	2,860,943,212.24	5,951,302,218.23	12,895,812,19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0.00
其他	5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6	1,404,475,263.23		2,126,823,662.78	0.00	419,727,883.65	2,021,041.09	130,518,911.80	2,860,943,212.24	5,951,302,218.23	12,895,812,19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60,000,000.00	0.00	-58,914,784.29	0.00	-207,110.25	809,337.93	19,391,907.14	335,868,444.40	203,328,610.60	560,276,405.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207,110.25	0.00	0.00	390,027,673.24	539,314,517.17	929,135,080.16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60,000,000.00		-58,915,827.81	0.00	0.00	0.00	0.00	0.00	-104,540,525.84	-103,456,353.6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	60,000,000.00		0.00							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4. 其他	12	0.00		-58,915,827.81	0.00	0.00	0.00	0.00	0.00	-104,540,525.84	-163,456,353.65
(三) 利润分配	16	0.00		0.00	0.00	0.00	0.00	19,391,907.14	-54,159,228.84	-232,228,668.58	-266,995,990.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19,391,907.14	-19,391,907.1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34,540,000.00	-231,981,315.60	-266,521,315.60
4. 其他	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7,321.70	-247,352.98	-474,674.6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0.00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									0.00
4. 其他	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13	0.00		0.00	0.00	0.00	809,337.93			783,287.85	1,592,625.78
1. 本期提取	14	-					952,932.95			939,536.26	1,892,469.21
2. 本期使用	15	-					-143,595.02			-156,248.41	-299,843.43
(六) 其他				1,043.52							1,043.52
四、本期年末余额	32	1,464,475,263.23	0.00	2,067,908,878.49	0.00	419,520,773.40	2,830,379.02	149,910,818.94	3,196,811,656.64	6,154,630,828.83	13,456,088,598.55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嘉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8]G1703608001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韶华、刘远帅

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8]G17036080015号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公用）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山公用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山公用，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中山公用 2017 年度营业收入为 161,399.89 万元，业务类型较多，主要的收入确认方法和各业务类型收入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收入确认方法，及 附注七、6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公司的收入对公司业绩影响重大，是利润表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各业务板块收入确认方法不同，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对销售与收入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测试了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我们通过对管理层的访谈，检查销售合同的主要条款，了解各业务板块的销售政策，评价各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通过抽样的方式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主要包括：供水业务下，查询公司售水系统的数据、与客户的月结算单据；污水、废液、垃圾处理收入，查询与政府部门的结算单据；工程安装业务，检查公司的工程项目台账、结算单据、工程项目的完工进度表等；市场租赁业务，检查公司的租赁合同、收费台账、收款单据等资料。

（4）针对工程安装项目，重点核查了工程项目台账的真实性、准确性，包括：检查合同、工程预算，评价预计总成本是否合理，对公司的存货进行盘点、核对分包商的结算金额，证实成本发生的真实、准确，并对工程安装项目确认的收入进行重新测算。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至各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投资收益的确认

1、事项描述

中山公用 2017 年度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 98,659.17 万元,占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89.63%，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及附注七、68、投资收益。由于投资收益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投资收益时作出了重大判断，我们将投资收益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对于应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获取被审计单位对长期股权投资重大影响的依据,以此确认采用权益法的合理性;

(2) 获取被投资单位已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复核投资损益时,根据重要性原则,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后加以确认。对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进行抵消;根据调整后的被审计单位的净损益确认投资损益,并作出详细记录;

(3) 将重新计算的投资损益与被审计单位计算的投资损益相核对,如有重大差异,查明原因,并做适当调整;

(4) 确定财务报表是否可靠,对被投资单位的审计人员下达审计指令,并就关心的审计问题进行访谈。

四、其他信息

中山公用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山公用2017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山公用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山公用、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山公用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山公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山公用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山公用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韶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远帅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8,182,332.70	672,434,717.4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349,478,768.18	390,190,330.83
预付款项	15,173,894.22	17,816,089.7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900,000.00	16,209,367.06
其他应收款	49,546,231.39	36,576,771.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07,130,562.70	92,504,434.90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59,016,110.30	750,555,338.19
流动资产合计	1,923,427,899.49	1,976,287,049.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0,000.00	14,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40,627,767.99	40,627,767.99
长期股权投资	10,352,638,937.36	9,706,466,181.47
投资性房地产	631,740,415.68	657,874,969.19
固定资产	1,667,883,168.85	1,589,180,253.67
在建工程	333,697,599.58	166,853,054.8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46,625,819.76	834,359,415.4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9,561,394.27	30,847,93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12,861.71	35,554,24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518,478.21	7,053,991.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19,606,443.41	13,082,817,812.25
资产总计	15,843,034,342.90	15,059,104,862.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0	6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29,009,281.56	410,797,913.95
预收款项	352,494,360.15	217,170,164.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124,333,403.72	104,225,992.86
应交税费	48,393,562.63	43,375,383.47
应付利息	11,326,285.19	32,369,444.26
应付股利	70,420,637.82	69,379,502.62
其他应付款	176,836,136.33	163,247,757.96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98,666,666.60
其他流动负债	3,913,433.66	-
流动负债合计	2,516,727,101.06	2,489,232,82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999,995,000.00	998,333,333.5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5,035,308.99	5,035,308.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37,492,406.01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74,636,242.37	18,272,292.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54,434.78	5,916,744.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0,520,986.14	1,065,050,085.82

负债合计	3,607,248,087.20	3,554,282,911.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111,351.00	1,475,111,35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060,773,849.32	2,060,366,134.9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22,428,155.80	896,265,409.42
专项储备	7,147,432.99	5,910,167.10
盈余公积	732,139,967.88	649,530,208.1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6,931,890,092.42	6,243,048,113.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29,490,849.41	11,330,231,384.44
少数股东权益	206,295,406.29	174,590,56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235,786,255.70	11,504,821,95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843,034,342.90	15,059,104,862.05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3,749,743.02	473,076,55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77,138.57	1,189,174.90
预付款项	123,840.00	323,154.6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900,000.00	16,209,367.06
其他应收款	1,268,558,336.22	1,319,924,820.24
存货	-	-

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59,440,336.68	500,690,482.75
流动资产合计	1,786,849,394.49	2,311,413,550.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192,673,000.00	184,673,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2,058,570,122.31	11,146,345,761.56
投资性房地产	387,362,197.54	404,002,935.81
固定资产	46,252,400.03	48,252,941.43
在建工程	120,014,123.69	21,021,009.5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7,977,278.66	60,125,196.6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281,235.38	1,071,013.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353.70	40,958.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8,918.83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66,493,630.14	11,865,532,817.39
资产总计	14,653,343,024.63	14,176,946,367.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0	6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6,728,876.44	19,285,446.29
预收款项	18,899,372.04	17,497,111.81
应付职工薪酬	20,273,919.72	16,600,110.40
应交税费	3,429,725.15	2,826,267.11

应付利息	11,326,285.19	32,369,444.26
应付股利	6,420,637.82	5,379,502.62
其他应付款	1,047,636,817.14	972,726,652.87
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798,666,666.6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424,715,633.50	2,515,351,201.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999,995,000.00	998,333,333.5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6,350.63	4,032,542.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2,011,350.63	1,002,365,875.76
负债合计	3,426,726,984.13	3,517,717,077.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111,351.00	1,475,111,35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909,274,788.03	3,908,877,177.4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33,342,168.83	797,428,356.22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696,300,336.19	613,690,576.42
未分配利润	4,312,587,396.45	3,864,121,828.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26,616,040.50	10,659,229,28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53,343,024.63	14,176,946,367.54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13,998,895.96	1,462,601,739.95
其中：营业收入	1,613,998,895.96	1,462,601,739.95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479,919,453.34	1,374,965,132.37
其中：营业成本	1,111,245,587.96	984,523,774.3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1,403,081.14	26,002,409.72
销售费用	60,825,730.88	59,495,504.81
管理费用	156,311,623.92	164,392,810.52
财务费用	96,285,595.17	138,559,112.83
资产减值损失	33,847,834.27	1,991,520.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3,043,080.75	958,079,543.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6,591,654.38	912,170,120.6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68,446.75	-631,396.03

其他收益	16,240,028.33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8,030,998.45	1,045,084,755.09
加：营业外收入	3,277,888.24	39,633,717.07
减：营业外支出	11,806,757.87	20,269,457.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9,502,128.82	1,064,449,014.99
减：所得税费用	58,825,145.68	64,731,546.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0,676,983.14	999,717,468.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0,676,983.14	999,717,468.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6,931,157.38	962,677,532.98
少数股东损益	33,745,825.76	37,039,935.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837,253.62	-397,448.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837,253.62	-397,448.1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837,253.62	-397,448.1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7,699,352.51	-99,186,15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1,536,606.13	98,788,701.81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6,839,729.52	999,320,02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3,093,903.76	962,280,084.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45,825.76	37,039,935.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2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2	0.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7,308.20 元。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0,977,090.31	91,025,154.20
减：营业成本	24,167,051.20	21,964,665.66
税金及附加	5,320,413.04	6,279,951.08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6,153,352.15	40,177,168.00
财务费用	48,648,752.73	59,978,861.14
资产减值损失	364,089.87	104,159.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5,146,621.20	856,712,05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24,182,368.49	779,187,876.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470,052.52	819,232,407.28
加：营业外收入	638,389.78	1,170,027.78
减：营业外支出	431.16	7,742,369.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2,108,011.14	812,660,065.71
减：所得税费用	-3,989,586.56	5,323,531.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097,597.70	807,336,533.8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6,097,597.70	807,336,533.8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913,812.61	-88,466,219.7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13,812.61	-88,466,219.7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5,913,812.61	-88,466,219.7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62,011,410.31	718,870,314.0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14,816,087.21	1,542,738,745.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81,837.30	10,652,183.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050,335.83	399,056,86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8,648,260.34	1,952,447,796.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6,056,881.69	751,721,907.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509,391.41	231,039,524.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956,077.17	147,368,160.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130,022.60	390,485,52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4,652,372.87	1,520,615,11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995,887.47	431,832,67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2,700,000.00	1,773,029,9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4,288,335.78	682,959,569.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76,229.72	5,835,755.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3,564,565.50	2,461,825,22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0,832,385.00	268,915,226.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58,887,898.39	3,296,756,039.1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08,691.10	36,345,991.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2,128,974.49	3,602,017,257.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435,591.01	-1,140,192,032.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0	1,1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9,114.93	5,556,058.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619,114.93	1,155,556,058.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0,005,000.00	60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1,405,840.22	675,842,154.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61,063.51	99,840,591.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1,488.00	89,423,355.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902,328.22	1,371,265,51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283,213.29	-215,709,451.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84,816.42	-8,295,070.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963,448.77	-932,363,878.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4,434,717.46	1,596,798,59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398,166.23	664,434,717.46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398,072.45	94,829,555.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150,842.25	509,388,61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548,914.70	604,218,169.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33,935.43	915,351.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78,809.75	17,032,342.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39,241.70	20,310,615.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10,435.75	433,615,41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62,422.63	471,873,72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686,492.07	132,344,446.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0	6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319,870.05	660,580,484.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00	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5,320,130.05	1,260,583,984.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281,407.65	41,428,400.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91,579,079.10	2,067,580,860.3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4,860,486.75	2,109,009,26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59,643.30	-848,425,276.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0	1,1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9,114.93	5,556,058.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619,114.93	1,155,556,058.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0,005,000.00	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844,776.71	571,935,890.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8,849,776.71	1,071,935,890.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230,661.78	83,620,16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084,526.41	-632,460,661.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076,550.56	1,097,537,212.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92,024.15	465,076,550.56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2,060,366,134.91	-	896,265,409.42	5,910,167.10	649,530,208.11	-	6,243,048,113.90	174,590,566.02	11,504,821,95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111,351.00	-	-	-	2,060,366,134.91	-	896,265,409.42	5,910,167.10	649,530,208.11	-	6,243,048,113.90	174,590,566.02	11,504,821,95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07,714.41	-	-73,837,253.62	1,237,265.89	82,609,759.77	-	688,841,978.52	31,704,840.27	730,964,30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73,837,253.62	-	-	-	1,066,931,157.38	33,745,825.76	1,026,839,729.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82,609,759.77	-	-378,089,178.86	-2,865,829.42	-298,345,248.51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82,609,759.77	-	-82,609,759.7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295,022,270.20	-2,561,063.49	-297,583,333.69	-
4. 其他	-	-	-	-	-	-	-	-	-457,148.89	-304,765.93	-761,914.82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237,265.89	-	-	-	824,843.93	2,062,109.82	
1. 本期提取	-	-	-	-	-	-	1,953,825.27	-	-	-	1,302,550.18	3,256,375.45	
2. 本期使用	-	-	-	-	-	-	716,559.38	-	-	-	477,706.25	1,194,265.63	
(六) 其他	-	-	-	-	407,714.41	-	-	-	-	-	-	407,714.4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2,060,773,849.32	-	822,428,155.80	7,147,432.99	732,139,967.88	-	6,931,890,092.42	206,295,406.29	12,235,786,255.7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2,143,588,824.53	-	896,662,857.61	4,317,541.32	568,796,554.73	-	5,804,112,314.28	170,052,253.71	11,062,641,697.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111,351.00	-	-	-	2,143,588,824.53	-	896,662,857.61	4,317,541.32	568,796,554.73	-	5,804,112,314.28	170,052,253.71	11,062,641,697.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3,222,689.62	-	-397,448.19	1,592,625.78	80,733,653.38	-	438,935,799.62	4,538,312.31	442,180,253.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97,448.19	-	-	-	962,677,532.98	37,039,935.87	999,320,020.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0,733,653.38	-	-523,741,733.36	-33,613,350.68	-476,621,430.6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0,733,653.38	-	-80,733,653.3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42,533,405.30	-33,296,900.89	-475,830,306.19
4. 其他	-	-	-	-	-	-	-	-	-	-	-474,674.68	-316,449.79	-791,124.47
(四)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	-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592,625.78	-	-	-	1,061,750.52	2,654,376.30	
1. 本期提取	-	-	-	-	-	-	1,892,469.21	-	-	-	1,261,646.14	3,154,115.35	
2. 本期使用	-	-	-	-	-	-	-299,843.43	-	-	-	-199,895.62	-499,739.05	
（六）其他	-	-	-	-	-83,222,689.62	-	-	-	-	-	49,976.60	-83,172,713.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2,060,366,134.91		896,265,409.42	5,910,167.10	649,530,208.11		6,243,048,113.90	174,590,566.02	11,504,821,950.46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3,908,877,177.46	-	797,428,356.22	-	613,690,576.42	3,864,121,828.72	10,659,229,289.82
加：会计政策	-	-	-	-	-	-	-	-	-	-	-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111,351.00	-	-	-	3,908,877,177.46	-	797,428,356.22	-	613,690,576.42	3,864,121,828.72	10,659,229,28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97,610.57	-	35,913,812.61	-	82,609,759.77	448,465,567.73	567,386,75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35,913,812.61	-	-	826,097,597.70	862,011,410.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2,609,759.77	-377,632,029.97	-295,022,27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2,609,759.77	-82,609,759.7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95,022,270.20	-295,022,270.2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	-	-	-	-	-	-	-	-	-	-	-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397,610.57	-	-	-	-	-	397,610.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3,909,274,788.03	-	833,342,168.83	-	696,300,336.19	4,312,587,396.45	11,226,616,040.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3,927,350,320.84	-	885,894,576.01	-	532,956,923.04	3,580,052,353.60	10,401,365,52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5,111,351.00	-	-	-	3,927,350,320.84	-	885,894,576.01	-	532,956,923.04	3,580,052,353.60	10,401,365,52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8,473,143.38	-	-88,466,219.79	-	80,733,653.38	284,069,475.12	257,863,76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88,466,219.79	-	-	807,336,533.80	718,870,314.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80,733,653.38	-523,267,058.68	-442,533,405.3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80,733,653.38	-80,733,653.3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42,533,405.30	-442,533,405.30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		-	-	-	-	-	-	-	-	-	-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18,473,143.38	-	-	-	-	-	-	-18,473,143.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3,908,877,177.46	-	797,428,356.22	-	613,690,576.42	3,864,121,828.72	10,659,229,289.82	

法定代表人：何锐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11月5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号”文批准设立。公司于1992年12月26日在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9353726-8。

1997年1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号、[1996]417号文件批准，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发行社会公众股（A股）1,600万股，是次发行的股票已于1997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1999年11月12日粤府发[1999]514号文和财政部1999年10月9日财管字[1999]320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集团有限公司于2000年度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9月21日，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2年11月22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100962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贰仟伍佰肆拾贰万叁仟元（RMB225,423,000.00元）。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12月24日国资产权【2007】1556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4月24日证监许可[2008]584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发行438,457,067股A股，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吸收合并基准日持有的公司64,892,978股A股。公司于2008年7月14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00004723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玖仟捌佰玖拾捌万柒仟零捌拾玖元（RMB598,987,089.00元）。2008年8月6日，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79,696,126.00元，公司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79,696,126.00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179,696,126.00元。截至2012年7月11日止，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179,696,126.00元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8,683,215.00元。公司已于2013年2月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22,946,572.00元，公司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22,946,572.00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01,629,787.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证监许可[2015]2262号”文核准，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3,481,564.00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75,111,351.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475,111,351.00元。

公司经济性质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何锐驹

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公共设施服务业。

公司经营范围

公用事业的投资及管理，市场的经营及管理，投资及投资策划、咨询和管理等业务。

公司住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18年4月19日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包括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商贸有限公司、中山公用东凤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参见“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

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

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一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一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

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确定其公允价值; 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一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 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 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 确认其减值损失, 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个法人主体、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含 100 万元) 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80 天以内	0.50%	0.50%
181 天至 1 年	3.00%	3.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一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一坏账按下列原则进行确认：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债权；因债务人死亡，不能得到偿还的债权；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还义务且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损失。

一坏账的核销：年度核销按上述原则确认的坏账损失金额巨大的、或涉及关联交易的，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一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库存材料、开发成本、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

一存货的核算：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算。

一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

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一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持有待售资产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二）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一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4、长期股权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的确定

一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标准：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限资产。

—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管网设备、构筑物、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除符合固定资产管理政策的按重估价值计价外，其余均按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5	1.9-6.333
管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0	5	1.9-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9.5-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年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在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8、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

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受益期限或五年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主要与销售商品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供水业务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

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公司主要与提供劳务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污水、废液、垃圾处理收入是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协议，按照实际结算处理量确认。

—公司的工程安装收入，符合建造合同准则规定的工程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不符合建造合同准则规定的工程项目，在工程完工后，经工程业主或监理方确认，确认为当期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主要与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市场租赁业务收入是在与客户签订相关协议并在客户使用相关资产后，按实际使用情况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企业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

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按未来适用法进行调整。

—2017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根据要求，公司对报告期内的报表格式进行了调整，同时对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资产处置收益科目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负债”项目。	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负债
2、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对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核算范围作了调整。	详见下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项目	2016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	-631,396.03
营业外收入	-26,402.74
营业外支出	-657,798.77
净利润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7年6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7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决定对公司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资产摊销年限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公司在2015年7月收购天乙能源100%的股权时，天乙能源BOT 资产已经运行了6 年，主要设备设施一直没有进行大修，设备设施老化和陈旧，资产运行效果较差，日垃圾处理量达不到设计产能，吨垃圾处理发电量较低，基于谨慎原则，收购后沿用其原有的资产摊销期限。

公司收购天乙能源后，不断规范天乙能源运营管理，2016 年下半年对天乙能源BOT 资产的主要设备设施进行了大修，并经专家组评审验收合格。经过2017 年上半年的运行，垃圾处理量达到原设计产能，各项运营指标和性能恢复到原设计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的特点，以及天乙能源大修后的实际

情况,天乙能源BOT 资产经过正常维护和修理预计可以使用至特许经营期末,为了更加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天乙能源BOT 资产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决定自2017年7月1日起将天乙能源BOT 资产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摊销至2029 年3 月31 日(即特许经营协议到期的会计期期末)。

会计估计变更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房屋建筑物摊销期为 20 年;垃圾处理机器设备摊销期为 10 年至 15 年;发电设备和渗滤液处理机器设备摊销期为 10 年。	房屋建筑物、垃圾处理机器设备、发电设备和渗滤液处理机器设备等统一摊销至 2029 年 3 月 31 日(即特许经营协议到期的会计期期末)。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使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3%、5%、6%、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房产依据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税率为1.2%;房产出租的,依照房屋的租金收入计算缴纳房产税,税率为12%	1.2%、12%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面积计算	按实际占用面积每平方米0.6元至30元之间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收入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6]1号“关于继续实行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

惠政策的通知”规定，公司经营农贸市场取得的收入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免征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税[2016]19号“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政策的通知”规定，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下属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其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税[2014]57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规定，财税〔2009〕9号文件第二条第（三）项和第三条“依照6%征收率”调整为“依照3%征收率”。公司供水收入原适用6%的征收率，自2014年7月1日起供水收入适用3%的征收率。

*根据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公司市场租赁、物业出租适用5%的增值税征收率。公司下属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建筑安装收入自2016年5月1日起适用11%的增值税税率，其跨县（市）提供建筑安装劳务取得的收入适用3%的征收率。

*根据财税[2015]78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的规定，公司污水处理劳务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公司垃圾处理劳务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垃圾焚烧发电劳务适用即征即退100%的税收优惠。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公司污水处理业务属于条款中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2016年开始取得经营收入，2017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按《香港法例》第112章，《税务条例》第14条，公司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适用利得税率为16.5%。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042.88	29,915.98
银行存款	895,474,054.38	644,613,017.42
其他货币资金	42,684,235.44	27,791,784.06
合计	938,182,332.70	672,434,717.4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080,802.97	1,622,247.46

其他说明

一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系公司存入建设银行的保函保证金余额以及存放于境外的证券保证金余额。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7,523,022.96	100.00%	8,044,254.78	2.25%	349,478,768.18	397,066,273.53	100.00%	6,875,942.70	1.73%	390,190,330.83
合计	357,523,022.96	100.00%	8,044,254.78	2.25%	349,478,768.18	397,066,273.53	100.00%	6,875,942.70	1.73%	390,190,330.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3,151,454.59	591,383.00	0.71%
1 年以内小计	83,151,454.59	591,383.00	0.71%
1 至 2 年	17,548,335.11	877,416.75	5.00%
2 至 3 年	4,309,678.82	861,935.77	20.00%
3 年以上	8,085,739.82	5,713,519.26	70.66%
3 至 4 年	3,790,135.66	1,516,054.26	40.00%
4 至 5 年	245,347.90	147,208.74	60.00%
5 年以上	4,050,256.26	4,050,256.26	100.00%
合计	113,095,208.34	8,044,254.78	7.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第十一节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第11小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244,427,814.62	-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会同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加快雨污分流工程款的结算和支付，确保该应收款足额收回不产生坏账损失。公司预计应收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和其他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44,427,814.62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68,568.08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物业管理费	256.00
合计	256.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4,304,879.07	-	1-3年	68.34
中山市财政局沙溪分局	非关联方	16,530,322.18	866,794.69	3年以内	4.62
中山火炬开发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07,288.80	62,036.44	1年以内	3.47
中山市沙溪镇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9,328,890.56	46,644.45	1年以内	2.61
中山市财政局黄圃分局	非关联方	5,220,428.52	26,102.14	1年以内	1.46
合计	--	287,791,809.13	1,001,577.72	--	80.5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合计244,427,814.62元，详见附注十二、6。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67,354.78	32.08%	7,583,157.83	42.56%
1至2年	1,732,016.54	11.41%	6,791,074.77	38.12%

2 至 3 年	6,328,744.43	41.71%	2,573,562.10	14.45%
3 年以上	2,245,778.47	14.80%	868,295.08	4.87%
合计	15,173,894.22	--	17,816,089.78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1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系未结算的工程劳务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预付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四川永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504,344.40	1-3年	劳务未提供完毕
湛江市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非关联方	1,523,578.00	2-4年	劳务未提供完毕
中康建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4,800.00	3-4年	劳务未提供完毕
广东省阳江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7,029.00	0-5年	劳务未提供完毕
广东中联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21,605.65	2-3年	劳务未提供完毕
合 计	-	7,671,357.05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7、应收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	12,259,371.67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	3,949,995.39
合计	4,900,000.00	16,209,367.06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收股利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收股利。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077,764.47	100.00%	4,531,533.08	8.38%	49,546,231.39	38,927,023.39	100.00%	2,350,251.81	6.04%	36,576,771.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100.00%	500,000.00	100.00%	-	-	-	-	-	-
合计	54,577,764.47	100.00%	5,031,533.08	9.22%	49,546,231.39	38,927,023.39	100.00%	2,350,251.81	6.04%	36,576,771.58

单位：元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042,809.57	511,605.72	2.04%
1 年以内小计	25,042,809.57	511,605.72	2.04%
1 至 2 年	19,179,140.32	958,957.01	5.00%
2 至 3 年	5,538,522.31	1,107,704.46	20.00%
3 年以上	2,650,338.32	1,953,265.89	73.70%
3 至 4 年	717,295.79	286,918.32	40.00%
4 至 5 年	666,737.39	400,042.43	60.00%
5 年以上	1,266,305.14	1,266,305.14	100.00%
合计	52,410,810.52	4,531,533.08	8.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第十一节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第11小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1,666,953.95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666,953.95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2017.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山市黄圃镇欠薪保障金管理委员会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681,530.27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水电费	249.00
合计	249.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付款	1,410,499.98	2,491,245.36
押金	425,165.14	398,895.32
员工借支款	491,469.12	439,584.92

保证金	44,021,593.24	27,567,830.06
其他	883,139.83	1,158,385.28
往来款	7,345,897.16	6,871,082.45
合计	54,577,764.47	38,927,023.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石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12,756,280.50	3 年以内	23.37%	1,219,576.33
中山市东凤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12,253,706.80	1 年以内	22.45%	367,611.20
中山市众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42,501.60	1-2 年	9.42%	257,125.08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4,520,000.00	1 年以内	8.28%	22,600.00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00,000.00	1-2 年	7.51%	205,000.00
合计	--	38,772,488.90	--	71.04%	2,071,912.6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应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合计1,666,953.95元，详见附注十二、6。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641,841.77	411,839.59	32,230,002.18	42,462,631.06	411,839.59	42,050,791.47
在产品	26,317,048.15	-	26,317,048.15	47,858,512.65	-	47,858,512.65
库存商品	3,445,151.49	-	3,445,151.49	2,595,130.78	-	2,595,130.7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5,138,360.88	-	45,138,360.88	-	-	-
合计	107,542,402.29	411,839.59	107,130,562.70	92,916,274.49	411,839.59	92,504,434.90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1,839.59	-	-	-	-	411,839.59
在产品		-	-	-	-	0.00
合计	411,839.59	-	-	-	-	411,839.5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61,077,075.18
累计已确认毛利	31,404,355.60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47,343,069.9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5,138,360.88

其他说明：

公司于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436,500,000.00	748,500,000.00
预缴税款	1,113,294.36	260,635.77
待抵扣增值税	21,402,815.94	1,794,702.42
合计	459,016,110.30	750,555,338.19

其他说明：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4,000,000.00	-	14,000,000.00	14,000,000.00	-	14,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4,000,000.00	-	14,000,000.00	14,000,000.00	-	14,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	14,000,000.00	14,000,000.00	-	14,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	-	-	-	0.06%	1,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	-	-	-	--	1,00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中山市财政局-住房基金专户	5,017,667.99	-	5,017,667.99	5,017,667.99	-	5,017,667.99	-
关联方贷款	35,610,100.00	-	35,610,100.00	35,610,100.00	-	35,610,100.00	-
合计	40,627,767.99	-	40,627,767.99	40,627,767.99	-	40,627,767.99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元）	占长期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24,120,100.00	59.37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290,000.00	25.33
中山市财政局-住房基金专户	非关联方	5,017,667.99	12.3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0,000.00	2.95

合 计		40,627,767.99	100.00
-----	--	---------------	--------

一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35,610,100.00 元，详细见附注十二、6。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723,908,060.16	-	-	888,357,012.16	-69,340,173.35	78,869.96	275,680,781.84	-	-	9,267,322,987.09	-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62,702,454.53	37,619,200.00	-	29,705,841.51	-	-	26,684,355.32	-	-	203,343,140.72	-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376,569,230.25	-	-	15,024,619.68	-	328,844.45	4,900,000.00	-	-	387,022,694.38	-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50,227,551.50	-	-	4,900,189.30	300,366.94	-	-	-	-	155,428,107.74	-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59,551,023.75	-	-	14,086,268.65	-	-	13,116,022.55	-	-	60,521,269.85	-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65,651,402.33	-	-	15,460,515.11	-	-	16,146,382.64	-	-	64,965,534.80	-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9,326,536.26	-	-	41,150.49	-	-	-	-	-	9,367,686.75	-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23,448,349.29	-	-	4,626,951.84	-	-	-	-	-	28,075,301.13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23,912,122.69	-	-	5,145,659.18	-	-	-	-	-	29,057,781.87	-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27,947,625.40	-	-	2,894,188.67	-	-	-	-	-	30,841,814.07	-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444,278.92	-	-	-991,876.93	-3,447,162.53	-	-	-	-	54,005,239.46	-
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745,493.80	-	-	3,427,599.00	-	-	-	-	-	10,173,092.80	-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032,052.59	-	-	2,099,045.18	-	-	-	-	-	20,131,097.77	-
杭州天创环境	30,568,698.39	-	-	1,814,490.54	-	-	-	-	-	32,383,188.93	-

科技股 份有 限公 司											
小计	9,706,466,181.47	68,187,898.39	-	986,591,654.38	-72,486,968.94	407,714.41	336,527,542.35	-	-	10,352,638,937.36	-
合计	9,706,466,181.47	68,187,898.39	-	986,591,654.38	-72,486,968.94	407,714.41	336,527,542.35	-	-	10,352,638,937.36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33%，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017 年，公司增加对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37,619,200.00 元，持股比例仍为 25%，对该公司具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017 年，公司投资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68,698.39 万元，持股比例为 7.17%，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余额	775,472,068.67	197,798,707.87		973,270,776.54
2. 本期增加金额	4,738,002.80			4,738,002.80
(1) 外购	3,820,091.21			3,820,091.21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17,911.59			917,911.5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80,210,071.47	197,798,707.87		978,008,779.3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	-
1. 期初余额	244,053,034.53	71,342,772.82	-	315,395,807.35
2. 本期增加金额	24,539,272.51	6,333,283.80	-	30,872,556.31
(1) 计提或摊销	24,539,272.51	6,333,283.80	-	30,872,556.3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268,592,307.04	77,676,056.62	-	346,268,363.66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511,617,764.43	120,122,651.25	-	631,740,415.68
2. 期初账面价值	531,419,034.14	126,455,935.05	-	657,874,969.1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	86,950,881.75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农批交易大棚	8,641,716.79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烟洲市场新楼	2,745,527.23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东南门市场	55,252,859.52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	---------------	----------

其他说明：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和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6,193,230.74	350,433,735.71	195,542,069.63	1,633,954,741.53	545,384,563.05	168,587,729.35	3,160,096,070.01
2. 本期增加金额	850,794.81	14,903,666.59	63,949,457.14	112,993,058.39	12,580,382.47	10,894,032.72	216,171,392.12
(1) 购置	-	754,082.12	1,218,191.40	-	1,660,204.61	5,292,696.38	8,925,174.51
(2) 在建工程转入	400,830.81	14,139,256.97	62,731,265.74	112,993,058.39	10,920,177.86	5,563,101.34	206,747,691.11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4) 其他	449,964.00	10,327.50	-	-	-	38,235.00	498,52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26,527.73	169,695.00	24,810,592.67	507,075.27	-	3,041,302.32	28,555,192.99
(1) 处置或报废	9,497.63	169,695.00	24,689,992.67	504,704.92	-	3,041,302.32	28,415,192.54
(2) 其他	17,030.10	-	120,600.00	2,370.35	-	-	140,000.45
4. 期末余额	267,017,497.82	365,167,707.30	234,680,934.10	1,746,440,724.65	557,964,945.52	176,440,459.75	3,347,712,269.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860,209.65	205,087,135.85	170,104,550.27	831,148,419.24	146,697,585.49	116,357,924.72	1,570,255,825.22
2. 本期增加金额	8,661,467.41	16,472,465.76	1,760,596.65	76,776,217.63	22,806,272.49	12,938,012.56	139,415,032.50
(1) 计提	8,661,467.41	16,139,405.85	1,760,596.65	76,102,537.16	17,723,547.00	12,938,012.56	133,325,566.63

(2) 其他		333,059.91		673,680.47	5,082,725.49		6,089,465.87
3. 本期减少金额	5,168,344.57	110,226.96	22,233,816.65	229,719.20	-	2,099,650.05	29,841,757.43
(1) 处置或报废	3,023.67	110,226.96	22,221,903.62	229,719.20	-	2,099,650.05	24,664,523.50
(2) 其他	5,165,320.90	-	11,913.03	-	-	-	5,177,233.93
4. 期末余额	104,353,332.49	221,449,374.65	149,631,330.27	907,694,917.67	169,503,857.98	127,196,287.23	1,679,829,100.29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659,991.12	659,991.1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659,991.12	659,991.12
(1) 处置或报废	-	-	-	-	-	659,991.12	659,991.12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62,664,165.33	143,718,332.65	85,049,603.83	838,745,806.98	388,461,087.54	49,244,172.52	1,667,883,168.85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333,021.09	145,346,599.86	25,437,519.36	802,806,322.29	398,686,977.56	51,569,813.51	1,589,180,253.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其他增加、减少主要系固定资产各类别重新分类而增加、减少的固定资产，以及按结算价款调整暂估的固定资产原值。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对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工程	175,560,226.54	-	175,560,226.54	129,341,620.24	-	129,341,620.24
水厂建设工程	12,928,828.39	-	12,928,828.39	9,098,809.20	-	9,098,809.20
市场改造工程	121,090,352.09	-	121,090,352.09	23,086,898.15	-	23,086,898.15
黄圃镇雨污分流一期工程	18,454,674.13	-	18,454,674.13		-	
其他工程	5,663,518.43	-	5,663,518.43	5,325,727.21	-	5,325,727.21
合计	333,697,599.58	-	333,697,599.58	166,853,054.80	-	166,853,054.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供水管网工程		129,341,620.24	182,030,608.17	134,341,689.06	1,470,312.81	175,560,226.54	-		-	-	-	其他
穗西水厂	288,240,100.00	9,098,809.20	-	-	-	9,098,809.20	3.16%	3.16%	-	-	-	其他
东风兴华商业综合体	187,480,000.00	704,318.10	26,356.42	-	-	730,674.52	0.39%	0.39%	-	-	-	其他
黄圃城市综合体	189,787,900.00	6,319,725.15	52,646,497.80	-	-	58,966,222.95	31.07%	31.07%	-	-	-	募股资金
黄圃镇雨污	87,880	3,593,	14,861	-	-	18,454	21.00%	21%	-	-	-	其他

分流一体化工程一期	,936.64	319.69	,354.44			,674.13						
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	124,757,300.00	-	140,466.36	-	140,466.36	-	87.48%	100%	-	-	-	募股资金
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193,234,100.00	9,974,800.14	18,092,028.34	-	-	28,066,828.48	14.52%	14.52%	-	-	-	募股资金
农产品交易中心(三期)	165,644,600.00	3,094,061.69	23,507,836.51	-	-	26,601,898.20	16.06%	16.06%	-	-	-	募股资金
天乙三期工程	669,344,100.00		2,900,975.88	-	-	2,900,975.88	0.43%	0.43%	-	-	-	募股资金
金珠湖高速轮船	72,070,100.00		61,648,375.91	61,648,375.91	-	-	85.54%	100%	-	-	-	其他
合计	1,978,439,136.64	162,126,654.21	355,854,499.83	195,990,064.97	1,610,779.17	320,380,309.9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公司于各期末对各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权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 期初余额	314,196,139.88			15,185,302.06	806,784,304.46	1,136,165,746.4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396,356.91	-	1,396,356.91
(1) 购置	-	-	-	1,396,356.91	-	1,396,356.91
(2) 内部研发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 其他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82,820.06	2,359,235.47	2,442,055.53
(1) 处置	-	-	-	82,820.06	2,359,235.47	2,442,055.53
	-	-	-	-	-	-
4. 期末余额	314,196,139.88	-	-	16,498,838.91	804,425,068.99	1,135,120,047.7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0,393,269.32	-	-	9,328,252.16	242,084,809.45	301,806,330.93
2. 本期增加金额	7,505,521.81	-	-	2,189,871.44	48,181,683.16	57,877,076.41
(1) 计提	7,505,521.81	-	-	2,189,871.44	48,181,683.16	57,877,076.41
(2) 其他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82,820.06	1,104,095.18	1,186,915.24
(1) 处置	-	-	-	82,820.06	1,104,095.18	1,186,915.24
	-	-	-	-	-	-
4. 期末余额	57,898,791.13	-	-	11,435,303.54	289,162,397.43	358,496,492.10
三、减值准备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 金额	-	-	-	-	29,997,735.92	29,997,735.92
(1) 计提	-	-	-	-	29,997,735.92	29,997,735.92
	-	-	-	-	-	-
3. 本期减少 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29,997,735.92	29,997,735.92
四、账面价值	-	-	-	-	-	-
1. 期末账面 价值	256,297,348.75	-	-	5,063,535.37	485,264,935.64	746,625,819.76
2. 期初账面 价值	263,802,870.56	-	-	5,857,049.90	564,699,495.01	834,359,415.4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资产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无。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9,299,262.31	8,511,505.74	5,715,028.46	-	22,095,739.59
市场改造工程	11,446,283.59	185,664.60	4,166,293.51	-	7,465,654.68

电力改造工程	65,377.39	-	65,377.39	-	-
其他	37,013.86	-	37,013.86	-	-
合计	30,847,937.15	8,697,170.34	9,983,713.22	-	29,561,394.27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485,363.37	10,864,778.73	10,298,025.24	2,570,337.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4,262,842.08	38,565,710.51	131,935,614.32	32,983,903.58
待抵扣的前期处置资产损失	7,529,489.87	1,882,372.47	-	-
合计	205,277,695.32	51,312,861.71	142,233,639.56	35,554,241.0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形成	8,065,402.52	2,016,350.63	16,130,169.04	4,032,542.26
因香港子公司核算境内投资收益形成	88,380,841.51	8,838,084.15	18,842,024.15	1,884,202.42
合计	96,446,244.03	10,854,434.78	34,972,193.19	5,916,744.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51,312,861.71	-	35,554,241.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0,854,434.78	-	5,916,744.6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3,087,104.22	79,078,870.82

合计	63,087,104.22	79,078,870.82
----	---------------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7,116,983.30	7,116,983.30	-
2019 年	8,044,346.09	8,394,312.51	-
2020 年	13,324,123.15	13,352,832.63	-
2021 年	20,089,493.57	41,824,728.60	-
2022 年	5,880,796.41	-	-
无抵扣期限	8,631,361.70	8,390,013.78	-
合计	63,087,104.22	79,078,870.82	--

其他说明：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的亏损按照香港的税法规定无抵扣限期。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OT 项目保证金	5,000,000.00	5,000,000.00
预付长期资产款	46,518,478.21	2,053,991.43
合计	51,518,478.21	7,053,991.43

其他说明：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300,000,000.00	650,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00	6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无。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无。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29,009,281.56	410,797,913.95
合计	429,009,281.56	410,797,913.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山市民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819,422.25	工程款
中山市水工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18,029,512.18	工程款
广东宏达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13,754,369.40	工程款
长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295,180.65	工程款
汕头市建安(集团)公司	11,569,001.06	工程款
长沙市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中山工程处	10,714,497.10	工程款
佛山市自来水工程有限公司	9,534,087.53	工程款
广东省基础工程公司(中山分公司)	9,335,697.53	工程款
江西省国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365,483.44	工程款
广西建工集团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967,571.04	工程款
广东建粤工程有限公司	6,924,612.74	工程款
广州市市政工程维修处	5,987,199.00	工程款
中山市基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618,605.32	工程款
广州市自来水工程公司	5,285,883.00	工程款
中山市捷晟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5,247,631.34	工程款
福建省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65,401.54	工程款
广东泽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821,058.82	工程款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772,441.09	工程款

广州市伟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4,362,479.28	工程款
广东华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77,703.21	工程款
红阳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980,000.00	工程款
广东华盛建设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702,556.00	工程款
广州自来水专业建安有限公司	3,655,789.90	工程款
湛江盛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73,453.03	工程款
阳江华天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3,489,629.87	工程款
中山市纬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89,372.65	工程款
深圳市坤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2,989,880.00	工程款
广州市伟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31,260.78	工程款
茂名市自来水安装工程中山分公司	2,716,982.20	工程款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中山分公司	2,459,205.20	工程款
中山市拓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68,980.00	工程款
长沙市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1,767,662.35	工程款
中山市友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98,672.00	工程款
中山市南朗供水有限公司	1,560,913.12	工程款
广东长兴建设有限公司	1,460,893.82	工程款
中山市超前水电安装公司	1,414,880.70	工程款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6,982.74	工程款
中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19,177.17	工程款
广东中博建设工程公司	1,105,077.88	工程款
深圳市君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1,013,578.28	工程款
合计	221,092,785.21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51,677,207.69 元，详见附注十二、6。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352,494,360.15	217,170,164.05
合计	352,494,360.15	217,170,164.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山市雅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3,972,039.66	工程款
中山市越秀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30,816.04	工程款
中山雅居乐雍景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9,607,059.30	工程款
中山市金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61,531.25	工程款
恒大地产集团（中山）有限公司	4,881,862.57	工程款
远洋地产（中山）开发有限公司	4,786,298.13	工程款
中山市中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89,922.50	工程款
中山市盛迪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09,670.33	工程款
中山市金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07,502.55	工程款
中山市悦创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198,777.10	工程款
中山市宝丽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707,697.28	工程款
中山市万科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2,650,982.55	工程款
中山市雅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38,957.79	工程款
中山市利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80,271.50	工程款
中山市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29,094.14	工程款
中山市上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93,447.86	工程款
中山市丽景集团有限公司	2,115,555.76	工程款
中山市科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68,958.23	工程款
中山市同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61,894.54	工程款
中山市广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54,433.48	工程款
中山市古镇曹二经济发展公司	1,997,868.30	工程款
中山市大信新家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87,815.65	工程款
中山东方丽城开发有限公司	1,521,385.75	工程款
中山市锦绣大地房地产有限公司	1,506,486.73	工程款
中山市润达实业有限公司	1,504,765.65	工程款
中山市恒大地产集团（中山）有限公司工程	1,495,800.00	工程款
中山市海德东方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487,289.40	工程款
中山市大信置业有限公司	1,402,324.10	工程款
中山市天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7,647.08	工程款

中山市正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62,183.89	工程款
中山市美好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60,994.70	工程款
中山市房君道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4,666.75	工程款
中山市万科水晶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1,330,703.42	工程款
中山市恒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10,251.21	工程款
中山市沙岗墟开发有限公司	1,307,014.58	工程款
中山市金骏房地产有限公司	1,295,083.60	工程款
中山市正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2,949.60	工程款
中山市天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40,964.07	工程款
中山市佰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22,214.55	工程款
中山市港穗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4,025.00	工程款
合计	115,289,206.5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20,859,170.99
累计已确认毛利	1,030,063.72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2,855,620.3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30,966,385.63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预收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 47.98% 的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30,798.00 元，预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合计 274,243.21 元，详见附注十二、6。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3,958,916.72	252,729,382.26	232,354,895.26	124,333,403.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6,292.89	12,328,783.04	12,585,075.93	-
三、辞退福利	10,783.25	268,509.33	279,292.58	-
合计	104,225,992.86	265,326,674.63	245,219,263.77	124,333,403.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455,333.43	208,096,349.50	186,970,849.32	104,580,833.61
2、职工福利费	12,376,031.76	14,931,860.26	17,404,086.07	9,903,805.95
3、社会保险费	4,252.68	8,931,479.10	8,935,731.7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7,655,177.13	7,655,177.13	-
工伤保险费	1,308.57	613,396.85	614,705.42	-
生育保险费	2,944.11	662,905.12	665,849.23	-
4、住房公积金	94,585.00	14,396,714.14	14,491,299.14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28,713.85	6,372,979.26	4,552,928.95	9,848,764.16
合计	103,958,916.72	252,729,382.26	232,354,895.26	124,333,403.7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3,345.72	11,577,921.54	11,831,267.26	-
2、失业保险费	2,947.17	750,861.50	753,808.67	-
合计	256,292.89	12,328,783.04	12,585,075.93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597,280.97	13,476,188.74
企业所得税	29,797,492.50	21,146,579.87
个人所得税	428,683.89	210,59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4,278.69	835,907.74
教育费附加	349,524.95	377,683.1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1,511.50	232,348.46
堤围防护费	-	102,935.28
土地使用税	3,886,640.33	3,229,042.96

房产税	2,127,225.98	3,495,480.28
印花税	150,923.82	268,626.92
合计	48,393,562.63	43,375,383.47

其他说明：

一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参见本附注六。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9,624,951.88	32,369,444.2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01,333.31	-
合计	11,326,285.19	32,369,444.2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2,604,970.31	2,604,970.3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3,815,667.51	2,774,532.31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000,000.00	64,000,000.00
合计	70,420,637.82	69,379,502.6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016 年收购同一控制下企业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公用工程应付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利 64,000,000.00 元。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324,761.68	28,746,981.16
代收代付款项	13,316,213.38	5,548,510.09
购置长期资产	37,927,717.21	50,336,408.31
尚未支付费用	5,782,277.17	6,791,155.21
其他	11,984,108.58	13,352,618.49
往来款	78,501,058.31	58,472,084.70

合计	176,836,136.33	163,247,757.96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	36,004,785.49	双方存在争议，处于诉讼阶段
中山市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520,000.00	往来款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5,675,163.12	往来款
中山市南头镇集体经营有限公司	3,877,724.50	往来款
胡继洪	1,922,931.72	双方存在争议，处于诉讼阶段
中山市丰盈燃料有限公司	1,848,616.00	往来款
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	1,079,997.39	往来款
国土局	1,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65,929,218.22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存在应付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 47.98% 的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14,520,000.00 元，详细见附注十二、6。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798,666,666.60
合计	0.00	798,666,666.6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发行的公司债券，2017 年度到期偿付。

4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待转销项税	3,913,433.66	-
合计	3,913,433.66	-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面值	999,995,000.00	998,333,333.50
合计	999,995,000.00	998,333,333.5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00	2012-10-29	7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54,999,951.97	-	5,000.00	999,995,000.00
合计	--	--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54,999,951.97	-	5,000.00	999,995,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无。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无。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无

其他说明：

本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17 年度，部分投资者选择回售债券，面值为 5,000.00 元。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住宅基金余额	5,035,308.99	5,035,308.99

其他说明：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供水管网补偿工程	37,492,406.01	-	37,492,406.01	0.00	-
合计	37,492,406.01	-	37,492,406.01	0.00	--

其他说明：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272,292.64	58,866,057.01	2,502,107.28	74,636,242.37	按受益期分期计入损益
合计	18,272,292.64	58,866,057.01	2,502,107.28	74,636,242.3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1,920,000.06	-	-	213,333.32	-	-	1,706,666.74	与资产相关
市场家禽冷链补贴款	439,711.59	-	-	100,712.69	-	-	338,998.90	与资产相关
农批发展基金	332,929.60	-	-	92,145.07	-	-	240,784.53	与资产相关
阜沙镇政	1,830,000	-	-	492,575.0	-	-	1,337,425	与资产相

府东阜公路水管改造补偿款	.00			0			.00	关
岐江河滨水景观工程-长堤路天字码头DN200 给水管改造	22,689.40	-	-	1,433.02	-	-	21,256.38	与资产相关
博爱一路翠景路口DN5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66,150.26	-	-	4,900.00	-	-	61,250.26	与资产相关
南区东环路DN8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160,000.00	-	-		-	-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五桂山职业教育园区工地DN150 给水管改造工程装工程	266,490.26	-	-	19,740.01	-	-	246,750.25	与资产相关
东区起湾工业区DN400 给水管改造工程装工程	50,678.37	-	-	4,944.18	-	-	45,734.19	与资产相关
心富华道龙瑞段全禄 DN1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1,736,169.96	-	-	102,127.65	-	-	1,634,042.31	与资产相关
白石涌南岸 DN10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500,000.00	-	-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白石涌外排泵站DN200 给水管改造工	15,300.08	-	-	850.00	-	-	14,450.08	与资产相关

程								
中山市大涌镇兴涌东路 DN1600、DN1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9,332,173.06	-	-	499,937.84	-	-	8,832,235.22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口岸设施建设费	1,600,000.00	-	-	400,000.00	-	-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大涌镇兴涌东路 DN1600、DN1201 给水管改造工程（补充合同）	-	392,116.42	-	45,746.90	-	-	346,369.52	与资产相关
富华道龙瑞段全禄 DN1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	2,788,324.05	-	-	-	-	2,788,324.05	与资产相关
南区 105 国道（三菱厂-蒂森厂）段 DN300 给水管工程	-	489,036.73	-	-	-	-	489,036.73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安装供水工程	-	319,500.00	-	-	-	-	319,500.00	与资产相关
新村、新安村、三溪村消防和给水管网改造工程	-	970,606.97	-	-	-	-	970,606.97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沙港公路改建工程第	-	5,656,039.79	-	-	-	-	5,656,039.79	与资产相关

二标段给水管改造补偿工程								
中山市沙港公路改建工程第三标段给水管改造补偿工程	-	11,950,244.03	-	-	-	-	11,950,244.03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大南公路(加六线)工程南区西环五路段给水管道迁改补偿工程	-	340,060.10	-	-	-	-	340,060.10	与资产相关
东部快线第三标段K49+600段DN1200技术管道迁改补偿工程	-	324,244.91	-	-	-	-	324,244.91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长江路改造工程-给水管道迁改补偿工程	-	21,803,591.06	-	-	-	-	21,803,591.06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莲员路改造工程(B1地块)回迁小区市政给水工程	-	4,029,677.11	-	-	-	-	4,029,677.11	与资产相关
日华路改造工程-给水管迁改工程	-	3,702,529.23	-	-	-	-	3,702,529.23	与资产相关
省道 S111 中山段(洪奇沥大桥)	-	4,520,001.01	-	-	-	-	4,520,001.01	与资产相关

至中山港大桥段)给水管网改建工程								
食品安全专项经费及溯源项目补贴	-	1,580,085.60	-	523,661.60	-	-	1,056,424.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272,292.64	58,866,057.01	-	2,502,107.28	-	-	74,636,242.37	--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75,111,351.00	-	-	-	-	-	1,475,111,351.00

其他说明：

公司股本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41290253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11,174,518.41	-	-	911,174,518.41
其他资本公积	1,149,191,616.50	407,714.41	-	1,149,599,330.91
合计	2,060,366,134.91	407,714.41	-	2,060,773,849.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78,869.96 元，按权益法核算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328,844.45 元。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96,265,409.42	-73,837,253.62	-	-	-73,837,253.62	-	822,428,155.8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87,167,785.76	37,699,352.51	-	-	37,699,352.51	-	824,867,138.2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569,110.38	-111,536,606.13	-	-	-111,536,606.13	-	-2,967,495.75
其他	528,513.28		-	-		-	528,513.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96,265,409.42	-73,837,253.62	-	-	-73,837,253.62	-	822,428,155.8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910,167.10	1,953,825.27	716,559.38	7,147,432.99
合计	5,910,167.10	1,953,825.27	716,559.38	7,147,432.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9,530,208.11	82,609,759.77	-	732,139,967.88
合计	649,530,208.11	82,609,759.77	-	732,139,967.8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243,048,113.90	5,804,112,314.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243,048,113.90	5,804,112,314.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66,931,157.38	962,677,532.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609,759.77	80,733,653.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5,022,270.20	442,533,405.3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457,148.89	474,674.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31,890,092.42	6,243,048,113.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61,228,878.87	1,080,741,826.09	1,414,460,565.98	963,067,047.49
其他业务	52,770,017.09	30,503,761.87	48,141,173.97	21,456,726.86
合计	1,613,998,895.96	1,111,245,587.96	1,462,601,739.95	984,523,774.35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86,536.49	4,192,349.26
教育费附加	2,497,195.31	1,866,738.94
房产税	6,614,167.56	5,973,617.41
土地使用税	3,926,369.71	2,452,713.61
车船使用税	48,727.82	5,259.20
印花税	1,165,136.89	204,677.43
营业税		9,736,407.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64,947.36	1,243,311.20
堤围防护费		327,335.63
合计	21,403,081.14	26,002,409.72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252,363.92	32,772,608.11
办公费	1,910,649.74	2,535,410.86
通讯网络费	1,745,388.00	1,340,241.09
折旧费	1,340,577.25	1,302,918.23
租赁费	1,086,971.66	1,038,262.04
劳动保护费	1,353,175.03	1,101,391.30
车辆使用费	1,225,822.19	1,429,886.74
广告费	2,991,859.74	2,098,321.48
检测费	3,177,737.73	2,796,371.87
修理费	1,011,712.41	566,421.58
交通费	202,387.91	588,297.51
低值易耗品摊销	643,975.13	740,846.20
船票代售及信用卡手续费	10,173,312.60	9,173,027.05
其他	709,797.57	2,011,500.75
合计	60,825,730.88	59,495,504.81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434,979.05	93,409,549.91

折旧费	10,131,530.17	9,887,545.10
摊销费用	13,402,377.07	12,595,811.99
业务招待费	3,451,412.55	5,743,512.87
汽车使用费	3,865,151.10	5,907,840.93
税金		2,321,735.72
劳动保护费	3,956,431.86	3,545,699.21
会议费	772,676.76	1,084,606.50
办公费	2,334,151.47	2,707,706.27
修理费	3,192,499.83	2,637,909.26
差旅费	2,204,243.05	2,107,575.72
通讯网络费	2,263,973.76	1,842,511.97
中介机构费	4,349,587.62	4,920,535.55
水电费	3,244,605.85	2,976,983.32
品牌运营及信息披露费	766,418.10	634,954.28
董事会费	407,674.11	366,684.32
物业管理绿化费	2,788,005.21	3,673,215.64
咨询顾问费	637,486.49	1,271,439.85
其他费用	4,108,419.87	6,756,992.11
合计	156,311,623.92	164,392,810.52

其他说明：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739,150.69	130,231,012.04
减：利息收入	7,429,415.05	9,363,446.95
汇兑损益	28,779.36	10,469,386.62
其他	4,947,080.17	7,222,161.12
合计	96,285,595.17	138,559,112.83

其他说明：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850,098.35	919,689.43
二、存货跌价损失	-	411,839.59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659,991.12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9,997,735.92	-
合计	33,847,834.27	1,991,520.14

其他说明：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6,591,654.38	912,170,120.6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00.00	6,979,166.6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0,662,522.82
其他	25,451,426.37	18,267,733.36
合计	1,013,043,080.75	958,079,543.54

其他说明：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前 5 名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7年度	2016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88,357,012.16	812,944,525.82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9,705,841.51	31,043,868.90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15,460,515.11	14,362,260.37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15,024,619.68	14,654,131.97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4,086,268.65	13,323,516.27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合计	962,634,257.11	886,328,303.33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的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浙商聚金名山供水1号定向资产管理	-	5,979,166.68
合计	1,000,000.00	6,979,166.6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	20,662,522.82
合计	-	20,662,522.82

—其他主要系公司的理财收益。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4,668,446.75	-631,396.03
合计	4,668,446.75	-631,396.03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240,028.33	0.00
合计	16,240,028.33	0.00

—公司本年确认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包括：

补助项目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收优惠	13,728,421.05	与收益相关
食品安全专项经费及溯源项目补贴	523,661.6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大涌镇兴涌东路 DN1600、DN1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499,937.84	与资产相关
东阜公路 K17+970-K21+22 东阜公路 DN200-DN300 水管改造工程(东阜公路 DN500-200 管)	492,575.00	与资产相关
口岸设施建设费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213,333.32	与资产相关
富华道龙瑞段全禄 DN1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102,127.65	与资产相关
推进家禽“集中屠宰、冷链配送、生鲜上市”试点工作	100,712.69	与资产相关
农批发展基金	92,145.07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大涌镇兴涌东路 DN1600、DN1201 给水管改造工程(补充合同)	45,746.90	与资产相关
五桂山职业教育园区中专工地 DN150 给水工程	19,740.01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长江路青苗补偿款(长江路 PPP 改造建设)	9,500.00	与收益相关
起湾工业区 24 米规划路口 DN400 改管工程	4,944.18	与资产相关
博爱一路翠景路口 DN5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4,900.00	与资产相关
长堤路天字码头 DN200 给水管改造	1,433.02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2017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白石涌外排泵站 DN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8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240,028.33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67,444.58	33,268,169.15	667,444.58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590,622.04	13,672.31	590,622.04
无须支付的负债	-	3,931,959.19	-
罚款收入	1,300,685.36	1,053,006.39	1,300,685.36
其他收入	719,136.26	1,366,910.03	719,136.26
合计	3,277,888.24	39,633,717.07	3,277,888.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创文奖励款	中山市财政局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总部人才奖	中山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71,200.00	-	与收益相关
东区总部认定奖	中山市财政局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	是	否	2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中山市财政局东区分局企业增长类补助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就业失业监测补贴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244.58	3,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 2016 年企业上市扶持专项经费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 2016 年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专题资助计划	中山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312,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中山市第一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中心城区放心饮用水工程贴息补助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	是	否	-	2,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结算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口岸设施建设费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批发展基金	中山市农业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67,070.40	与资产相关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2014 年规模以上企业奖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和科技信息局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收优惠	中山市国家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	是	否		- 14,496,568.75	与收益相关

			取得)					
市场家禽冷链补贴款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131,864.04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抗咸工程贴息补贴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14,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本期确认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给水管改造工程补偿款	中山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633,932.64	与资产相关
本期确认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	213,333.3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667,444.58	33,268,169.15	--

其他说明：

罚款收入主要系收到的水费违约金收入。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32,000.00	30,000.00	132,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596,691.93	8,103,200.97	1,596,691.93

赔偿款	7,266,238.87	7,316,046.00	7,266,238.87
罚款支出	2,604,580.90	120,110.70	2,604,580.90
其他	207,246.17	4,700,099.50	207,246.17
合计	11,806,757.87	20,269,457.17	11,806,757.87

其他说明：无。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268,854.36	63,972,137.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43,708.68	759,408.50
合计	58,825,145.68	64,731,546.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59,502,128.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9,875,532.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001,719.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86,317.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8,792,873.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90,845.4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28,477.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10,021.51
注销子公司的影响	-414,500.98
所得税费用	58,825,145.68

其他说明：公司报告期内执行企业所得税政策详见本附注六。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346,739,054.48	355,451,535.35
收到营业外收入等项目	75,881,866.30	34,241,885.17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429,415.05	9,363,446.95
合计	430,050,335.83	399,056,867.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374,746,949.87	300,169,575.59
付现管理费用	38,342,737.63	46,178,167.80
付现销售费用	26,276,529.13	24,749,366.54
付现财务费用	1,553,740.03	7,222,161.12
支付营业外支出项目等	10,210,065.94	12,166,256.20
合计	451,130,022.60	390,485,527.2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证券交易所返还分红个税	3,619,114.93	5,556,058.90
合计	3,619,114.93	5,556,058.9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少数股东收购款	5,491,488.00	-
支付的同一控制下合并股权转让款	-	83,224,868.62
支付的关联方往来款	-	6,198,486.97

合计	5,491,488.00	89,423,355.59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00,676,983.14	999,717,468.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847,834.27	1,991,520.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864,839.14	162,183,136.24
无形资产摊销	64,210,360.21	63,855,217.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83,713.22	6,239,582.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8,446.75	631,396.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6,691.93	8,089,528.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2,161,270.19	138,526,082.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3,043,080.75	-958,079,54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58,620.63	891,715.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37,690.10	-132,307.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26,127.80	-7,658,088.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796,488.85	-16,467,688.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983,707.65	32,044,656.4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995,887.47	431,832,676.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5,398,166.23	664,434,717.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4,434,717.46	1,596,798,595.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963,448.77	-932,363,878.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408,691.1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08,691.10

其他说明：

公司 2015 年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2015 年支付 81,077,600.00 元，2016 年支付 36,345,991.69 元，2017 年支付 12,408,691.10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仍有股权转让款 37,927,717.21 元未支付。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5,398,166.23	664,434,717.46
其中：库存现金	24,042.88	29,915.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5,474,054.38	644,613,017.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900,068.97	19,791,784.06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398,166.23	664,434,717.46

其他说明：无。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1) 本期利润分配项下的其他-761,914.82 元，系公司下属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按规定计提的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公司根据持股比例分别作为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进行列示。

(2) 本期增加项下的其他 407,714.41 元，系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78,869.96 元，按权益法核算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328,844.45 元。

(3) 上期利润分配项下的其他-791,124.47 元，系公司下属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按规定计提的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公司根据持股比例分别作为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进行列示。

(4) 上期增加项下的其他-83,172,713.02 元，系因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而减少的资本公积 83,224,868.62 元，及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其他权益变动，增加资本公积 2,179.00 元，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49,976.60 元，系公司下属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增加。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784,166.47	保证金
合计	12,784,166.47	--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港币	36,008,235.29	0.83591	30,099,643.96
应收账款	-	-	-
其中：港币	9,539,098.71	0.83591	7,973,828.00

应付账款	-	-	-
其中：港币	8,303,488.72	0.83591	6,940,969.26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港币	8,870.00	0.83591	7,414.52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其主要经营地为香港，因其对外的投资的业务均为港币，支出也以港币为主，故选择港币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8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一公司下属公司中山公用商贸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注销，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

范围内。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竹苑路银竹街 23 号	公用事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南头镇南和西路 181 号	公用事业	-	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阜沙镇阜城北路	公用事业	-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民众水务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民众镇新伦村新平路 26 号	公用事业	-	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西区沙朗金港路边(金港路 5 号之 1)	公用事业	-	5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竹苑路银竹街 23 号	工程设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 105 国道中山三桥侧秀山村内	公用事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濠头村濠四村	公用事业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2 楼之一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沙溪中	中山	中山市沙溪镇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	同一控制下企

心市场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港园村康乐路 40 号沙溪中心 市场 B17 卡				业合并
中港客运联营 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火 炬开发区沿江 东一路 1 号	旅客运输	60.00%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中山市南朗市 场管理有限公 司	中山	中山市南朗镇 南朗村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设立
中山中裕市场 物业发展有限 公司	中山	中山市沙溪镇 龙瑞村	市场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中山市中俊物 业管理有限公 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 中道 18 号财 兴大厦南座一 层 101 室	服务业	51.00%	49.00%	设立
中山公用市场 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 东区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 座五楼	市场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商贸 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竹 苑市场首层 Z1 卡	贸易	-	100%	设立
中山公用东风 物业发展有限 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风镇 兴华中路 47 号原水厂办公 楼第四层	市场经营管理	70.00%		设立
中山市天乙能 源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黄圃镇 乌珠山旁	垃圾处理、发 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环保 产业投资有限 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 中道 18 号主 楼 5-6 层 601 室	环保产业投资	100.00%		设立
公用国际（香 港）投资有限 公司	香港	RM 2702, 27/F OMEGA PLAZA 32 DUNDAS ST NONGKOK KL	股权投资	100.00%		设立
中山公用工程 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柏 苑路 212 号 一、二层	市政工程施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中山公用黄圃	中山	中山市黄圃镇	公用事业	90.00%	10.00%	设立

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南兴街卫生站旁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40.00%	30,476,592.45	-	138,247,354.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85,316,813.51	217,910,002.95	403,226,816.46	51,373,120.35	6,235,308.99	57,608,429.34	212,721,941.66	117,619,462.96	330,341,404.62	55,579,384.67	6,635,308.99	62,214,693.6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255,942,552.99	76,191,481.14	76,191,481.14	52,827,504.44	227,761,626.82	78,832,951.47	78,832,951.47	75,848,576.50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4301-4316房)	证券经纪	9.01%	1.32%	权益法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	中山市南朗镇贝外村京珠高速公路旁	天然气贸易	25.00%	-	权益法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济宁	济宁市红星中路23号	公用事业	49.00%	-	权益法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政路1号中山中环广场3座801号商铺	融资担保	43.83%	-	权益法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大涌镇全禄管理区	自来水生产	-	33.89%	权益法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港口镇马大丰围	自来水生产	-	33.89%	权益法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神湾镇南镇村三堆围	自来水生产	-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横栏镇六沙村	自来水生产	-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三角镇光明村	自来水生产	-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中道十八号财兴大厦南座四楼	贷款	-	50.00%	权益法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6689	环保产业投资	-	10.39%	权益法
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	40.00%	权益法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中道18号主楼5-6层602室	环保产业投资、股权投资	-	39.89%	权益法
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余杭塘路2626号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7.1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33%的股权，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

——公司持有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39%的股权，公司在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派有投委会成员，对该企业有重大影响。

——公司持有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17%的股权，公司在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企业有重大影响。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9,816,226,554.06	255,475,324,363.97
非流动资产	107,088,411,622.61	104,326,029,052.86
资产合计	356,904,638,176.67	359,801,353,416.83
流动负债	189,088,000,083.18	200,243,894,135.02
非流动负债	79,191,056,190.90	78,204,123,331.60
负债合计	268,279,056,274.08	278,448,017,466.62
少数股东权益	3,771,379,376.25	2,823,126,457.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4,854,202,526.34	78,530,209,492.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769,904,142.09	8,116,302,893.71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497,418,845.00	607,605,166.4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267,322,987.09	8,723,908,060.1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21,575,648,466.47	20,712,037,550.74
净利润	9,083,370,804.38	8,409,322,040.83
其他综合收益	529,657,088.09	-1,028,513,808.49
综合收益总额	9,613,027,892.47	7,380,808,232.3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75,680,781.84	619,320,755.16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85,315,950.27	982,558,121.3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98,234,642.22	99,225,594.86

--其他综合收益	-3,146,795.59	-5,353,593.51
--综合收益总额	95,087,846.63	93,872,001.35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通过已对客户信用进行持续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在可控的范围内。

一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

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一、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一、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6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	公用事业	1,509,475,263.00	47.98%	47.9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经营管理，对外投资。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

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温泉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93,028,268.88	99,100,000.00	否	91,250,802.72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88,723,306.50	99,100,000.00	否	83,287,304.50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17,726,190.97	-	-	15,623,726.31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5,043,354.00	-	-	4,768,382.40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7,683,646.13	-	-	6,722,199.06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费	10,282,336.23	10,000,000.00	是	7,983,191.44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费	826,112.60	900,000.00	否	737,569.50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洁服务	1,063,079.22	-	-	761,972.88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	-	-	215,862.9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211,649.08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56,274.31
中山市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65.81	45,193.42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25,683.17	-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1,405.46	11,292.64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664.95	-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115,471.68	67,358.48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358,843.39	232,704.4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206,401.62	168,782.66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378,157.43	-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	7,054.72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94,552.80	85,320.72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130,801.88	88,339.60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121,113.19	121,113.19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	工程施工	14,522,074.44	2,972,728.20

公司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098.00	594,639.99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60,106.60	-
中山温泉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9,970.70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安装设计	-	226,415.09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安装设计	740,190.86	732,735.88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安装设计	-	452,830.18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安装设计	704,904.42	673,160.94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安装设计		226,415.0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0,563.11	119,719.30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598,416.34	629,337.26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1,393,100.32	1,843,976.53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69,786.16	73,392.1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139,618.39	1,453,566.10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2,014.48	156,671.28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88,901.72	2,780,318.8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0,000.00	-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	808,500.00	808,500.00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2年10月29日	2019年10月29日	否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4年07月03日	2017年07月03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之控股母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1,00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之控股母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80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此公司债券于2017年7月3日已到期并偿还。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6,121,300.00	7,130,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4,304,879.07	-	253,222,757.22	-
应收账款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21,158.33	-
应收账款	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10.00	-	-	-
应收账款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30,833.33	-	32,293.33	-
应收账款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8,200.00	-	21,560.00	-
应收账款	中山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48,150.00	-	70,658.06	-
应收账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7,942.22	-	17,028.67	-
应收股利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	-	12,259,371.67	-
应收股利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	-	3,949,995.39	-
其他应收款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	-	-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93,000.00	-	853,000.00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374,772.75	-	-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0.02	-	-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744,998.93	-	1,020,128.76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南部供水股份有限公司	18,182.25	-	-	-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24,120,100.00	-	24,120,100.00	-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10,290,000.00	-	10,290,000.00	-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200,000.00	-	1,200,0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555,212.05	432,797.54
应付账款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24,324,393.60	24,571,049.04
应付账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641,645.61	1,435,839.50
应付账款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23,901,941.60	23,169,690.70
应付账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418,782.00	313,789.20
应付账款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835,232.83	662,932.86
预收款项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798.00	-
预收款项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274,243.21	-
预收款项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	980,727.86
应付股利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000,000.00	6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520,000.00	14,578,975.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15 年 9 月 30 日，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了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根据合伙协议，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3,960 万元，可以分期缴纳，在收到普通合伙人书面通知的 15 日内分期缴纳出资。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已缴纳投资款 17,152,700.00 元，尚有投资款 122,447,300.00 元未缴纳。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天乙能源股权转让款事项

因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胡继洪违反《关于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中的约定，公司向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起诉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胡继洪，要求其承担违约金且在应付的股权转让款中抵消。2015 年 10 月 23 日，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裁定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胡继洪违约，应向公司支付违约金，但驳回了公司要求违约金在应付股权转让款中抵消的诉求。公司对一审裁定不服，提起上诉，中山市中级人民裁定发回重审，2017 年 7 月 20 日，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做出了案号为（2017）粤 2071 民初 7212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中山公用全部的诉讼请求。2017 年 8 月，根据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岳中执字第 83、84 号之五《执行裁定书》，对被执行人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胡继洪在第三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到期债权中的 12,408,691.10 元予以强制执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胡继洪股权转让款项余额 37,927,717.22 元。

2017 年 10 月，天乙集团诉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首次开庭，截至本报告发出日，该案件正在审理中。

②第三人对公司提起的代位权诉讼事项

2015 年，原告岳阳新华联富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公司作为被告，以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

胡继洪作为第三人向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代位权诉讼，要求公司立即向原告清偿公司对第三人所负的到期债务 8,668 万元。该事项为代位权诉讼，不会导致公司产生新的债务，目前，该诉讼事项处于中止审理状态。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公司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应收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款项 244,304,879.07 元。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该款项主要系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承接雨污分流业务形成，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在中山市财政局与其结算后，才与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结算付款。由于雨污分流业务项目复杂，存在现场工程变更和增加工程，加之雨污分流工程涉及工程项目较多，工程结算需要全面整理各项资料，同时需要与财政等政府主管部门协商，工程结算速度较慢，故尚未收回，目前正在陆续办理结算。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会同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加快雨污分流工程款的结算和支付，确保该应收款足额收回不产生坏账损失，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款项已收回 153,886,216.00 元。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24,524,497.2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24,524,497.22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可划分为4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水务运营业务、旅客航运业务、工程安装业务、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服务分别如下：

—水务运营业务涵盖供水、供水管网安装、污水处理等；

—旅客航运业务涵盖旅客运输、代售景点门票等；

—工程安装业务涵盖管网外接工程、市政工程等；

—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主要涵盖市场租赁、物业管理、公司总部投资业务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水务运营业务	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	旅客航运业务	工程安装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754,665,722.76	275,896,012.05	245,496,655.66	301,671,724.82	-16,501,236.42	1,561,228,878.87

其他业务收入	19,367,016.25	23,895,884.60	10,445,897.33	505,042.13	-1,443,823.22	52,770,017.09
营业收入合计	774,032,739.01	299,791,896.65	255,942,552.99	302,176,766.95	-17,945,059.64	1,613,998,895.96
二、营业支出	761,307,339.12	335,356,691.49	166,942,495.45	251,683,933.56	-35,371,006.28	1,479,919,453.34
三、投资收益	42,105,481.27	965,406,734.15	8,185,221.29	-	-2,654,355.96	1,013,043,080.75
四、营业利润	85,382,323.47	937,106,311.97	102,075,938.94	50,492,833.39	-7,026,409.32	1,168,030,998.45
五、资产总额	3,552,751,921.70	17,495,761,419.05	403,226,816.46	537,338,063.75	-6,146,043,878.06	15,843,034,342.90
六、负债总额	1,737,473,189.65	3,894,216,452.24	57,608,429.34	457,036,848.37	-2,539,086,832.40	3,607,248,087.2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526.20	100.00%	387.63	0.50%	77,138.57	1,208,398.94	100.00%	19,224.04	1.59%	1,189,174.90
合计	77,526.20	100.00%	387.63	0.50%	77,138.57	1,208,398.94	100.00%	19,224.04	1.59%	1,189,174.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7,526.20	387.63	0.50%
合计	77,526.20	387.63	0.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第十一节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第11小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8,836.41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983.70	204.92	1年以内	52.86
中山市港口镇民主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非关联方	30,000.00	150.00	1年以内	38.70
金怡市场	非关联方	6,000.00	30.00	1年以内	7.74
小沥村市场	非关联方	542.50	2.71	1年以内	0.70
合计	-	77,526.20	387.63	-	100.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69,085.87 3.52	100.00%	527,537.30	0.04%	1,268,558.33 6.22	1,320,069.43 1.26	100.00%	144,611.02	0.01%	1,319,924.82
合计	1,269,085.87 3.52	100.00%	527,537.30	0.04%	1,268,558.33 6.22	1,320,069.43 1.26	100.00%	144,611.02	0.01%	1,319,924.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4,794.40	473.98	0.50%
1 年以内小计	94,794.40	473.98	0.50%
1 至 2 年	7,100,000.00	355,000.00	5.00%
2 至 3 年	10,542.62	2,108.52	20.00%
3 年以上	359,622.00	169,954.80	47.26%
3 至 4 年	316,112.00	126,444.80	40.00%
5 年以上	43,510.00	43,510.00	100.00%
合计	7,564,959.02	527,537.30	6.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第十一节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第11小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1,261,520,914.50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261,520,914.50	-	-

一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82,926.28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261,520,914.50	1,312,416,154.87
员工借支款	91,326.62	7,326.62
保证金	7,462,338.00	7,146,226.00
代付款		183,111.77
其他	11,294.40	316,612.00
合计	1,269,085,873.52	1,320,069,431.2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718,196,127.54	0-2年	56.59%	-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207,000,000.00	1-2年	16.31%	-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152,699,181.54	1 年以内	12.03%	-
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91,592,166.79	1-2 年	7.22%	-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51,504,508.28	1-2 年	4.06%	-
合计	--	1,220,991,984.15	--	96.21%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66,363,501.97	-	3,666,363,501.97	3,380,303,801.97	-	3,380,303,801.9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392,206,620.34	-	8,392,206,620.34	7,766,041,959.59	-	7,766,041,959.59
合计	12,058,570,122.31	-	12,058,570,122.31	11,146,345,761.56	-	11,146,345,761.5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753,101,633.84	-	-	753,101,633.84	-	-
中山市污水处理公司	246,674,120.83	-	-	246,674,120.83	-	-
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5,100,000.00	-	-	5,100,000.00	-	-
中山中裕市场发展物业有限公司	78,857,700.00	-	-	78,857,700.00	-	-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	255,000.00	-	-	255,000.00	-	-

限公司											
中山市泰安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6,320,000.00	-	-	16,320,000.00	-	-				-	-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0	-	-	10,200,000.00	-	-				-	-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	-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0,400,000.00	-	-	50,400,000.00	-	-				-	-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23,875,561.53	-	-	123,875,561.53	-	-				-	-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167,760,000.00	286,059,700.00	-	453,819,700.00	-	-				-	-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	300,000,000.00	-	-				-	-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487,000,000.00	-	-	1,487,000,000.00	-	-				-	-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4,749,785.77	-	-	64,749,785.77	-	-				-	-
中山公用黄圃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1,010,000.00	-	-	71,010,000.00	-	-				-	-
合计	3,380,303,801.97	286,059,700.00	-	3,666,363,501.97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076,542,723.31	-	-	774,551,718.00	35,613,445.67	68,766.12	240,363,975.60	-	-	7,646,412,677.50	-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62,702,454.53	37,619,200.00	-	29,705,841.51	-	-	26,684,355.32	-	-	203,343,140.72	-

司											
济宁中山公用 水务有限公司	376,569,230.25	-	-	15,024,619.68	-	328,844.45	4,900,000.00	-	-	387,022,694.38	-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50,227,551.50	-	-	4,900,189.30	300,366.94	-	-	-	-	155,428,107.74	-
小计	7,766,041,959.59	37,619,200.00	-	824,182,368.49	35,913,812.61	397,610.57	271,948,330.92	-	-	8,392,206,620.34	-
合计	7,766,041,959.59	37,619,200.00	-	824,182,368.49	35,913,812.61	397,610.57	271,948,330.92	-	-	8,392,206,620.34	-

(3) 其他说明

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111,118.61	23,280,671.37	90,932,688.15	21,861,910.99
其他业务	865,971.70	886,379.83	92,466.05	102,754.67
合计	90,977,090.31	24,167,051.20	91,025,154.20	21,964,665.66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65,596.72	48,637,829.0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4,182,368.49	779,187,876.4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0,662,522.82
其他	18,298,655.99	8,223,830.45
合计	845,146,621.20	856,712,058.76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68,446.75	主要是固定资处置利得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705,472.91	主要是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061,302.82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196,314.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451,426.37	主要是理财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422,542.12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626,793.32	-
合计	42,640,999.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15%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9%	0.69	0.6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有齐备、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公司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存放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名：

（何锐驹）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